

學術研究二性王氏研討刊期

# 新潮月刊

第一卷 第四期

## 經濟建設

新中國建設特輯三之

論「立國」與「建國」

張真民

農村建設與抗戰建國

王枕心

總裁對於經濟建設之指示

張之金

中國經濟建設底兩大政策

熊甫屏

實業國營之理論與實踐

栗寄滄

論工業國防化與工業標準化

胡鴻時

縣地方經濟建設綱要

何序東

戰後法幣與物價問題

張家望

外資問題

萬樹森

研究資料

新中國之鐵道建設問題

鄒鳳棟

讀者・作者・編者・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一月出版日

新潮月刊編行

# 論「立國」與「建國」

張真民

討論「中國以何立國」這一問題，曾經掀起西南文壇一時的波瀾，惜終無結論，縱有結論，還是各說其是的武斷，主張以農立國，或主張以工立國的兩方面，同樣犯了這個毛病，所以得不到圓滿的結果。本文的目的，不想為他們作和事老，或竟提出折衷的辦法來，指出「國寶」大談「中庸」（妙語）之道，而欲就著者管見所及，從「立國」與「建國」底根本觀念上，來認識這個問題，即立國基礎究竟是什麼？建國的各個實踐部門究竟有無輕重？或是執為輕孰為重？我以為這些問題，不獨要就中國今日之需要來着眼，並且還要從歷史背景以及種種主觀客觀的條件上來設想，要這樣，則問題便能迎刃而解，否則，徒然爭論於事實無所補益。

主張工業立國者，以為只有工業才合乎時代精神，才是立國基礎，反之，主張農業立國者，以為農業不但為中國經濟特質，亦且為中國文化特質，只有農業立國才切合中國國情，才是建設新中國的真正基礎。這兩種見解，都是對的，但非全量對的，何以故呢？因為我說他們是對的，是對在他們都能重視中國今日之需要，或能把握中國歷史條件；而我說他們非全量對的，則是指出他們對於立國基礎偏於物質即着眼在經濟的機斷面的這一點。本文不以「立國」是什麼為題，而以「論「立國」與「建國」」為題，即是要求從「立國」與「建國」之區分中確立我們正確的觀念，從較廣泛的見地上，指出立國的基礎到底是什么東西來。

我以為「立國」與「建國」是兩件不同的事。

所謂以工立國或以農立國，不過是從經濟的見地上，去分析某一個國家所持的經濟政策，判斷其立國的經濟基礎，確定其一國經濟活動對於國際經濟之關係而已，由此可知經濟並非所謂「國策」的全部，祇是「國策」的一環，換句話說，經濟為立國基礎之一部份，立國基礎除經濟而外，尚有其他東西，所以以工立國或以農立國，在命題上便已顯得其不完全了的。進

而言之，經濟乃人為底事，（自然物加人力等於經濟），所謂經濟活動必有一種意識存乎其間，而作用於經濟行為，這種東西具有支配力量，我們姑名之為經濟意識，經濟是社會的物質，則經濟意識即屬社會意識，它與人生觀念密切地聯繫着的；國家的生存意志，即某一羣衆的生存意志，故謂「國者人之積」，個體生存依存於羣體生存，羣體生存意志所以滿足個體生存需求而已，則某一集體的經濟意識即在滿足某個集體的經濟需求，這種意識產自這個集體共同生存需求，而且，歷史發展到現在——「知而後行」的時代，一個國家必定有一個共同的中心思想支配着這個共同生存活動的，例如中國現在主張採用計劃經濟，此係產自立國的中心思想，作為指導今日現實界的經濟行為。換句話說，計劃經濟就是三民主義的經濟政策，它包括了農業政策和工業政策等等，從而就國家的富強與民生的樂利誘，工農並無輕重；若單就經濟的體系而言，它底線的方面不能有所輕重，即它底橫的方面也是無法可以輕重的。因此，國家的取決，不能僅以經濟為依歸，尤不能偏於經濟行為中的重工或重農，這種資本主義國家經濟發展的歷史階段觀念，必須破除，中國立國之精神已經決定了中國的國策，這一國策顯然採取國內農工各業的並進，與協調國際經濟關係，滿足自國的獨立生存，促進世界各國的共生共存共進。

由此看來，「立國」與「建國」不同，前者應是不可變易的「建國」之最高準則，後者似是達到這種準則底實踐行為，是一種可有先後，可分輕重，按步就班地去完成它的任務。所謂重工重農，只是執行一種經濟思想的經濟行動，這個經濟思想又為其立國的中心思想所支配，這需要一翻產業先進諸國的歷史，便可以瞭然的。新中國建設中的物質建設，可以視為立國的要素，固然我們應該認識經濟力量之重要，但不能把它當作立國的唯一基礎。

；實在說立國的基礎，就是國民共同信仰的中心思想；而建國的部門很多

，不論是經濟的，尚有社會的，政治的，倫理的，心理的等等；建國之方略當有重輕緩急之分，但這重輕緩急決不能支配立國之精神，所以在建國過程中，涉及於立國之基礎，而主以重工重農者，實是一種因襲歷史習語的錯誤，這種觀念，大有使我們重蹈產業先進國家覆轍的危險，極至於有物無人，以物役人，侈談立國，實以誤國，適與我們立國的精神背道而馳。

我們的元首說過：「國的國力即為一國底教育，經濟與軍事諸種力之總和，故所謂國力的強弱就能看出一國立國基礎的鞏固與否，故他號此教育，經濟與軍事三者為『國力之源』，又認為『現代國家立國之大經』。這些意思，就是告訴我們了『以何立國』以及『何以建國』的根本道理。以三民主義立國的中國，今日所需要者，必力謀建設三民主義教育，是要持續民族永久的生命根基，養成軍國民風尚；建設三民主義經濟，要使全國的勞力土地資本盡量用之於生產，造成經濟上的武力；建設三民主義軍事，要辦到全國皆兵，保衛國土，（以上係元

國父所說：「永遠以國防為軍備充實建設為立國之政策」（國防綱領）所以說：「立國以國防為第一」，而國防的要

求，非常廣泛，包括國家全機體，部門很多，豈僅重工重農所能提示一國整個之國策，現代國家建設應收之途徑，自不能囿於歷史的陳見，亦不能拘泥於經濟者的眼界，而必須接受三民主義之指示，奠立建設新中國之真

實的基礎。

最後，我還要提出國父兩句話，來作為立國與建國的證據。他在革命建國的實踐中，以其寶貴的經驗與卓越的見識，針對中國當前之病癥，主張中國必須從根救起，迎頭趕上。前一語可以看做「立國」的根本，後一語可以看做建國的重心與途徑。我們五千年民族精神與文化，為我永久生命根基之所託，民族精神與文化之興廢，關係國家民族存亡盛衰甚巨，中國所以要革命者，其第一個目的當在求數千年來立國之精神之恢復，從根本上救起，使民族藉以獨立生存於世界。三民主義繼承了這個精神與文化，謀求恢復民族自信力，並發揚光大之，成為復興民族，新中國建設之基礎。而現代國家建設，必須把握現代精神，否則造革命依然是徒勞無益，這國家仍是落伍的，因此我們一定要接受現代科學的洗禮，「學外國人的長處」，以補我們的短處，以我們的長處，排拒外國人的短處，做到迎頭趕上去的地步，即以我們固有的優美的道德力量，駕御並運用新的科學力量，依照建國的程序，完成物質建設的各個部門，發揚立國的精神，這樣，才能使中國成為世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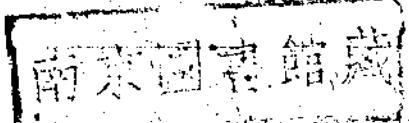
第一等盡善盡美，富強康樂的國家。

立國之精神，所以表示建國應有之方向，建國之實踐，所以使立國之精神貫透於國家機體之各個部份，完成現代國家生存要求之高度樣式，認清了這點，則其他所謂重農重工等許多小節，是可不必謬議的了。

## 杜剛 同志即時閉目致哀三分鐘

謹請本刊讀者為在殉殉難

新編出版社主人印訂



# 農村建設與抗戰建國

王枕心

本文為江西省訓育教育長王先生最近的講演詞，原稿冗長，本刊商得王先生同意，刪去其大半，此處只有建設意見之提貢，而略了建設意見之依據的現狀檢討，真是讀者一大損失。王先生是國內研究農村經濟的權威，由於他的熱心，今後必能為本刊讀者補償這個損失的——編者

## 農民經濟中之國基礎

中國是以農立國的農業國家，全國人民的百分之八十五以上是農民，全國人民所恃以生存及發展的根據是農業，而物產的主要部分又是農產，所以有人說「中國的國魂寄託在農村」這並不是一句誇大的話。德國毛奇將軍說：「欲不戰而亡德國，除非破壞德國的農業。」後來在歐洲戰爭的時候，果然德國在戰場上雖然勝利，而最後因為糧食缺乏，人民普遍的饑餓，終於敗成舉國餓餓，民衆起鬪，士兵靜變，革命遂波及全國，如燎原之火，一發不可收拾，於是皇室傾倒，戰爭陷於失敗，這是歷史卜農業關係爭勝敗的一個重大教訓。

我國在抗戰以前，國內沿海交通發達的大都市，雖有不少的重工業輕工業及各種工廠，可是這些大都市如天津上海南京廣州等都在外人經濟控制之下，其經濟權都操在外人手裏，其繁榮的經濟基礎大都建築在外人身土；而就正時國民經濟基礎還是建築在廣大的農村，戰爭發動後我國沿海各工業都市，相繼陷落，雖然在撤退的時候政府對各種工業曾作有計劃的新機器予以補充與工，也受阻礙，而後方因交通不方便及其他關係，生產貨物供不應求，外貨來源斷絕，於是荒廢已久的農村手工副業，也應而蓬勃地重振起來了，久不聽到的機杼聲現在也響遍了我國各個偏僻的農村，一向被人忽視的廣大農村，在抗戰建國時代中又被人們重視起來，而且還担负支持戰時經濟的重大任務，事實已明顯地告訴我們：——農村是

中國國民經濟的基礎。總裁在抗戰爆發後不久也指出：為了確保戰時物資的源源供應，爭取戰爭的持久與勝利，我們應積極建設農村，就是戰後從事三民主義新國家的建設也要從廣大的農村着手，總理說：「中國革命，便是農民革命，農民是我們中國人民最大衆數，如果我們革命不顧及農民利益不為農民謀解放，我們的革命就沒有基礎，沒有意識，革命如沒有基礎，沒有意識，一定要失敗，」所以要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便首先要從農村做起，先要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下所需要的新農村，然後三民主義新中國才得實現，這是我們所應該深切認識的。

## 復興農村之途徑

我們現在是抗戰建國樂程並進，非抗戰無以保障建國，非建國無以爭取抗戰的最後勝利，我國以農立國，非復興農村無以固國本，也就是說，要建國就要先建設農村，我們須以抗戰的時機，以實現農村復興的希望，以一時的努力，定久安之大局，不待以復興農村為獲得抗戰的勝利，且須以抗戰的時機，實現復興農村之要圖；不僅為抗戰計，且須為日後建國計，因為不如是，我們目前縱能克敵制勝仍不能克服來日的大難，我們要建設抗戰的農村基礎，可從下列幾方面實施。

## 改善農村經濟

要建設抗戰的農村基礎先便要改善農村經濟，不但是戰爭的勝利，第一靠金錢，第二靠金錢，第二還是靠金錢，就是其他一切事業的興辦，也是以經濟為主，我國農村所以衰弱到這種程度，要時之士必多明白，無庸多說，至其所表示之特徵則為農

村金融已經枯絕，農村經濟已成破產，我們要復興農村，便要對症下藥，先改善農村的經濟，如果農村經濟不得改善，那無論我們如何力竭聲嘶的喊，口號寫文章，無論我們如何揮毫盡墨的翻花樣想新的理想方法，要求農村復興，都無異於沙求飯磨石求鏡，絕不可得，我們舉個例說吧：我們要復興農村便先要使農民大眾有知識，農民有了知識，才知道衛生，才知道改善牛產技術，才容易接收新知識，才有民族國家的觀念，而要農民有知識，當然要普及教育，掃除文盲，但是只要參加過鄉村教育工作的人，都感到鄉村教育不易普及，失學文盲不容易掃除，甚至有些鄉村教育工作者氣憤的說：「民衆真蠢，拿錢辦學校給他們讀書，為什麼還要人去催去請，而且還請不來呢？」殊不知謂就是農村經濟沒有改善的緣故，農民天天在飢寒線上掙扎，救死扶傷唯恐不暇，那裏還有空暇來求飢不能飽，寒不能衣的知識呢？你說不要錢給學生買書籍文具吧！他們的小孩子却要在家裏幫忙牧牛幫助父兄工作以謀生活，你說夜晚不就闊工作嗎？他們白天工作疲乏過度，夜晚需要睡眠，所以農村經濟不改善，其他一切都是空的，而其影響抗戰建國的深巨，更不待言了，至於農村經濟改善的方法我認為可從下列幾種着手：

A. 勵行農村合作 農村合作是由農民自己發動，自己經營，自己支配的，實行自教的運動，我們要改善農村經濟基礎須要勵行農村合作，以建立社會經濟合作之基礎，我國農村合作自民國十二年北平的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舉辦信用合作社開始以來到現存也有廿多年的歷史了，發展甚速，成績也卓著，對於農村經濟的裨益匪淺，不過就個人的觀感，有兩點值得注意：第一是合作貸款的手續，過去相當繁複不合於我國農村的實情，我國農民因為知識不夠，對於農業經營，向無預算，到了臨時急需的時候，便去向合作社貸款，合作社因為照着完備手續，先要填借款聲明書，再把聲明書交縣合作社審核，公事冗長，頗費時日，農民急需的時候過去了，而合作社的借款通知書來了，農民因為貪合作社的利息輕，不要用也借得來，操守好的農民有了錢去給家里人製兩件不急需的衣裳或其他用品，而一些操守不好的農民，有了錢便去賭博，結果錢用光了，到了期限，合作社催錢又沒有還，因此弄得吃官司，甚至傾家破產者都不少，這是我遇

去服務農村工作實際看到的情形，現在這種繁複的手續，當有所改進才好。第三是過去所辦的合作社多是信用合作社，據民國廿四年十二月的統計，全國都市與農村合作社共有二六、二二四社，其中信用合作社佔百分之五十九，運銷生產各佔百分之九，利用百分之三，購置百分之三，兼營百分之一十六，今後應當生產合作社，消費合作社，運銷合作社，利用合作社，信用合作社，同時舉辦，而能實行耕地合作社將互相毗連的田地，用耕地整理及共同購置生產工具與種籽肥料各方法，從事耕種，以收減少牛產費增加生產量平均分配，減輕生產上一切損害的負擔的利益，那就更好。

B. 改進生產技術 我國農業生產技術在經驗上，雖不無可取的地方，然而因一般農民缺乏科學常識，只知沿用舊法，以致生產技術落後，要知現在農業生產技術，舉凡水上保存，地力維持，肥料製用，新農具的採用，優良種子選擇栽培輪作制度實施，病蟲害防治，農產加工貯藏與運銷，牲畜的管理飼養，工作的分配調度，均須用進步的科學技術，以提高經濟效率，增進單位質量，近年來，對於農業生產技術改進的推廣，頗多努力中央農林部有各種繁殖場推廣站的設立，農產促進委員會尤注意於農民訓練與技術推廣，各省有省農業改進所，縣有縣農業推廣所，大學農學院中等農業學校也都有農業推廣部門的成立，可說已經盡了相當的努力，不過我認為改進農業生產技術，尤須提高農民科學，常識，打破依靠天時，迷信神佑，以及拒絕新法種植的種種心理，由上述各種農業機械，舉行農業生產各種技術示範，推廣耕種，獎勵採用新法，及特約農田免費給予種子肥料，走上實行農業全化，以科學方法，控制自然因子，打破各種植物的地理限制創造新品種。據某農學專家說，現在各種農產品，每單位的產量，比其可能的產量相差甚遠，如果我們能改進生產技術，那農產品的增加是無可限量的。

C. 改進農具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改良農具，是增加農產。改善農村經濟的必要條件，我國農民所用的農具，完全是一種古老粗陋的舊傢伙，使用不便利，時間不經濟，我國農民所以比外國農民辛苦，生產力大為落後就是因為生產工具太粗笨的關係，外國使用機器耕種，每一部機器可抵幾百人，迅速便捷，貨少而收效大，我國目前雖不必修昔農業充

全機械化，電氣化，而相當的改造是必要的，改進農具同時還可以增加生

產量，據調查，我國農民所用舊式鋸刀，能使每畝作物落粒二十三斤至八九斤，如這一項如能改良，便可增加收穫量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三十，在戰時因農工減少，改良農具，即等於增加農業勞動力，在戰後，可剝出許多從事農業勞動的人力，以從事工業或其他對民生有利益的職業，以提高人民生活的享受，不過我國目前在戰時，因發展軍需工業的關係所不能成立大規模的國營農業機械製造工廠，然亦應在可能限度內，改良舊有農具，以節省時間與人力，例如獎勵私營工廠多製造抽水機，碾米機，打稻機，修播機，新式犁，中耕機等項，不過在戰後，我們要下大決心，用大經費，廣收農具人才，並加入優秀的機械人才與農作制度研究有素的人員，用相當長的時間，創造合乎我國農業制度與我國農業經濟的全套農業工具。

D. 推廣造林 森林專家說過：森林荒廢是一國衰危的象徵，縱使國家拼命獎勵工商農業，亦難挽回國勢的衰頹，森林對於國家的重大關係，於此可見了，我們曉得森林的功效是大，它能增加雨量減少旱災，調和氣候，鎮靜土壤，能含蓄雨水，阻止山洪暴發，減少水患，能放養吸碳，宣於衛生，又能阻擋飛塵，清潔空氣，殺滅疫菌，減少瘟疫，所以這些災害，不常見於美國瑞士瑞典等森林最富的國家，而常見於我國，據森林專家的研究，一國土地，須有百分之三十為造林地，始可免除水旱等災的發生，而我國森林面積僅佔百分之六，老實說，我國過去所以水旱災類仍，以致最村衰弱，便是因為到處童山濯濯，森林沒，植到適合要求的面積，森林不但有防止水旱災的價值，並且有軍事上的價值，森林為戰鬥的障礙物，在歐戰的時候，德法之役，巴黎所以未致淪陷，便是賴着北部香檳省阿爾根森林之阻隔，使德國不能暢所欲為，於日轉敗為勝，同時森林木材還有工業上的價值，以木材製出的工業原料在一九一九年約有二千種到現在已近萬種，在德國一立方公尺的木材用作柴燒只值數元，用作紙漿值三十元，用作人造絲或軟片可值五百元，而桐油塗於木製軍器可防腐爛烏柏油可代機械油，茶油可食，樹皮及木纖維可製火藥棉，人造絲等，又可製軍用毯，近來鑒於戰事消耗汽油太多，美國森林學家已認為五十年後誰有森林，誰就是強國了。所以我們為着建設抗戰的農村基礎為着復興農村，必須

大量推廣造林。

E. 提倡副業 農村副業是農民的一種兼餘生產工作，利用暇間勞逸時間，從事各種農業性工業性的附屬職業活動，是復興農村，改良農村經濟另一面開源的重要途徑，耕者有其田，是中央重要土地政策，然據中央農業實驗所農情報告，國內人口近六十年來已增加百分之三一，至於耕地面積在六十年中，只增加百分之一，兩相比較，相差遠甚，即使把全國土地平均分到農民，如不發展農村副業，仍不足以維持農民最低度的生活，我國過去本是男耕女織自給自足，農村副業為發達，自帝國主義經濟侵入後，農村副業凋殘，農村經濟崩潰，現在海口封鎖，帝國主義工業用品不得進來，都市工業遷往後方，也不及戰前的生產，所以這時是振興農村副業，發展農村手工業，實行自給自足，培養農業經濟基礎的時機，同時將都市的工業分到農村，增加農民收入，減輕敵人破壞目標，利用各地所有原料，加工製造，省得運費，達到廉價供應優良的日用品為目的，農村由此可以自潤零到繁榮，人民生活為臻便利，民族經濟基礎由此也益鞏固，農村副業很多，如紡織工業，養蠶，養鷄，養兔，養羊，養蜂，榷糖等都是農村的副業，如果是經營得好，真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

F. 興修農田水利 我國農業命脈全在水利，五千年之農業歷史，亦即水歷史，所以興修農田水利是復興我國農村的基本條件，中國農民的真正敵人，除了帝國主義和日寇外，沒有什麼比天災更兇狠的了，我國農民素來相信靠天吃飯，農田水量的灌溉，大部份靠自然雨水供給，遇着風調雨順的年歲便國泰民安，一旦水旱災發生，除了向天籟神祈禱外，只有束手待斃，以致三年一水五年一旱，每經一次災荒，農村社會經濟的基礎必然動搖一次，農業生產必要大量低減，農民生計日益窮蹙，農村日益衰弱。這都是農田水利不興修，不能以人力以祛除自然環境的缺點之緣故。興修農田水利，不但可以免天災，並且還能增加生產，據一般經驗，用水灌田，至少可以增加二倍以上生產量，如排水得宜，可以增加生產量百分之三十，如棉花，在灌溉區域每畝可產棉八十斤，非灌溉區域，則只產三十斤，不過興修農田水利，工程巨大，關係重要，最好由政府請技能學識豐富的工程師統籌計劃辦理，觀察整個河道水勢，什麼地方應築堤，什麼地

方應疏密，統統規定妥當，不要使無知民眾自顧個人或一地利益，忽略或妨礙多數地方利益的亂築堤壩，現在有些地方的新堤壩，因為地點不當，反把水堵死了不得流進，一日山洪暴漲，不但新堤無用，並且連老堤都給破壞了，不但自己得不到利益，結果反害了人家，這是最不幸的事情，再

政府公路或鐵路的修築，也要和農田水利的堤壩配合得好，要是兩者配合不好，不但堤壩給破壞了，就是交通線也有被水淹沒之虞，如就戰前兩條路築成後，結果使得修水年年患水災，這也是國家的損失。

G 實行冬耕 土地在冬天的時候沒有栽種作物，農民也有空暇，最好這時候實行冬耕一次，它的利益很大，第一可以殺死農作物的蟲害，因為害虫的卵子或小虫，大多半在植物根上藏在土裏過冬，現在冬耕以後，把植物根翻起來了，害虫的卵子或小虫便要給冬天的霜雪凍死，來春不會再生害虫，第二可以使土壤起風化作用，原來是不容易通空氣，水分不易活動，植物根不得伸張的黏質土壤現在可以變成土質輕鬆的壤土，使植物容易生長，既沒有害虫，而植物又易生長，農產品自然可以增加，所以在改善農村經濟增加農業生產中，冬耕確是一個好辦法。

### 實村 行組 訓農

這裏我們可以分為下列幾方面來說：

A 豐富農業組織 農村社會的組織，在平時已感重要，在戰時尤感重要，因為組織就是力量有了嚴密的組織，然後才能發揮深厚的力量，蝴蝶是動物界中最小的昆虫，可是它還能夠尋求食物不受其他個體力量比它大的昆蟲的欺侮，而能一天天繁殖起來，便是因為它有組織能夠運用組織力量的緣故，獅虎是動物界中最厲害的獸類，號稱百獸之王，理應稱頤繁昌，可是到現在一天少一天，這是什麼緣故？就是他們沒有組織，在作戰的時候，各國統帥部位在遙遠的後方，能夠發號施令，指揮千百萬士兵，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那麼靈活，也就是因為有組織。所以我們要發揮農民的力量，使全國民力都能用到抗戰建國上面來，第一個先決條件，便是嚴密農業組織。

B 實行農業訓練 農村農業單是有工嚴密的組織尚不夠，並須還要有充分的訓練，組織只是一個形式一個殼，訓練才是靈魂，必須參加組織

的民衆有了共同的思想，一致的意志然後才能服從組織，產生統一的行動，發生羣體的力量。總理說：「共信不立，互信不生，互信不固」所以我們要使民衆組織得鋼鐵水泥般堅固，便要用訓練的效能，使民衆有共同的意志。

C 革除鄉村迷信 我國由於科學不易明，國民知識的落後，對於自然環境不能用人爲科學方法去克服。對於疾病事先不知預防，病了不曉得去治療，以為一切都是天，都是神鬼的作祟。由於本身沒有組織，沒有訓練，對惡勢力不能作有力的抵抗。封建的觀念，籠罩整個社會，對於什麼不良的遭遇，以為都是個人命運注定，逆來順受，一味的屈服，這種落後性的無理和無原則的迷信，瀰漫了我國整個的農村，根深蒂固的生長在我國農民的腦中，鄉村中這種迷信，如果一天不革除，我們便休想走上現代化的新農村的道路，不過要革除鄉村迷信從事鄉村工作者，不要操之過急，要先得到民衆的信仰，再循序漸進，一步步的進行，不然連你個人的信仰都要失却。

D 建立優良風尚 我們不但要消極的革除鄉村的迷信，同時還要進一步樹立鄉村優良的風尚，我國過去有婚喪的時候，繁文缛節，耗財費時，尤其是過舊曆年的時候，爆竹煙火的浪費，送禮敬神的浪費，都是不好的風尚，從今以後，必須照着新生活運動的規定，日常生活 中食衣住行諸項，做到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合乎禮義廉恥，以使國民生活軍事化，生產化，藝術化。

E 發展文化 「國家之強弱，繫於一般國民文化水準之高下」這是總裁給我們的指示，我國鄉村風氣不開文化落後，尤其一般農民成爲世界四強之一，但是要的是我國廣大農村的文化，還是封建的守舊，落伍，這種強盛還是假的，還是築在沙堆上的強，其倒塌是必然的，因為今日的世界，爲民族知識的戰場，以目不識丁的民族和飽受教育的民族相競爭，門不過明眼人這是很明顯的，至於發展農村文化要注意下列幾點：

A 剷除文盲 文字是傳授知識的工具，要使農民能夠接受新的知識，首先要使民衆認識文字，平民教育促進會在平民教育宗旨目的和最後的使命

裏會說過：「我同胞弄到三萬萬以上的文盲，名爲二十世紀共和國家的主人翁，實爲中世紀專制國家的老愚民。」我們看了這句話，誰不悚然於懷，我們要使中國農民，真正有資格做二十世紀民主國家的主人，第一便要掃除文盲，使人民懂得文字能夠接受新知識。

B 普及國民教育 我國農村文化水準低下，國民教育不曾及，使我國農村陷於現在落後性的階段。所以我們必須普及國民教育，所謂國民教育，可以說是國家規定國民應受的基本教育，每一個國民，必定要受了這種基礎教育，才具備了做國民的資格。國民教育的興起，雖有幾十年的歷史，可是真正確定國民教育的制度，還是隨着新縣制的產生而來的，設置保國民學校，鄉鎮設鄉鎮中心學校，以學校爲社會的中心，融過去宗教義教特教於一爐，改變了過去學校教育，注重兒童教育，忽略成人教育的缺點；根據國民教育實施綱領第三條「國民教育之實施」……注重民族意識國家觀念國民道德之培養及身心健康之訓練，並應切合實際需要，養成自衛自治之能力，授以生活必需之知識技能。所以國民教育的實施目標要培養國民民族國家的意識，要提高國民文化水準，要改善國民經濟，要鍛鍊國民體魄。中央及各省並訂立了普及國民教育的計劃，我們希望不折不扣的實施，然後農村文化才能提高，農村才能負起抗建的重任。

C 舉辦通俗講演 我們要發展農村文化，除了興辦正式學校教育以外，還要常常舉行通俗講演，以補學校教育的不足，尤其在這戰時時局，瞬息萬變，我們常常要向農民講演國內國外的時事，以增加農民的政治意識，講解國家戰時法令，以利政令的推行，亦常用故事方式講述我軍作戰的英事蹟，以堅定農民抗戰的必勝信念，建立我們積極建國的精神。提高固有的道德，這種通俗講演的舉辦，除了國民大會以外，並可隨時抓住時機，不定方式，不定地方，常常舉行。

D 勵行生產教育 我國農民窮，這是誰都不會否認的，爲着針對這個觀點，所以在教育方面要勵行生產教育。總裁說：「現代國家的生命力，由教育、經濟、武力三個要素所構成，教育是一切事業的基本，亦可以說教育是經濟與武力相聯繫的總樞紐，所以必須以發達經濟增加武力爲我們教育的方針」。但是如何以教育發達經濟呢？必須注重生產教育教授國

民重勞動能生產，王陽明先生說：「學絕道喪，人心陷溺，如人在大海波濤中，且須援之登岸，方可授以衣食，若以衣食投諸波濤是適重其溺耳」這種完全着重精神的補救的主張是有點過偏，我國過去教育讀死書，死讀書，讀死那種書本主義教育是完全失敗了，是只能養成四肢不動，五谷不分的書獃子，所以有人說我國教育好得沒有普及，不然全國都是無職業的坐食的游民，國家非亡不可。文化和經濟有關係，如果我們順行生產教育，不但切合農民生活實際的要求，農民願意接受，而且因農民經濟生活提高，農村文化自然跟着發展起來，至於勸行生產教育，我們要注重下面幾個原則：一、根據國家經濟建設的需要，生產教育應通盤籌劃與經濟計劃相配合，二、因地制宜，三、適合教育原理；四、適合經濟原則。

—推村行衛—農生 我國農村所以破產，其本身的主因，大部份就在農民不講究衛生，因爲農民平日不衛生，故身體孱弱，減少生產力量，既病不但不能生產且要增加許多消費，病貧交逼，只有

窮下去，同時我國的死亡率，不論平均數，不論小孩，不論產婦，都要較世界文明國家超過幾倍，而平均的年齡，則較他國要減少二十歲，死亡率則增多，年歲則減少，國家民族只有日趨衰弱滅亡了。所以推行農村衛生，是建設抗戰的農村基礎，復興農村的第四個要圖，但是我們怎樣推行農村衛生呢？應注意下面幾點。

A 改善衛生環境 環境衛生對於個人健康的影響，至爲重大。我國農民衛生知識缺乏，對於環境衛生不知注意，房屋窗戶狹小，光線既不充足，空氣又不流通，牛欄豬舍和廁室廚房隔壁，走進農民家裏去，到處都是凌亂污穢，農民生活在這種不衛生環境中，怎不身體病弱，容易發生疾病呢？當然在農村中也有少數人家知道環境衛生的，然而大多數不知環境衛生，遇到疫病發生，還是同遭殃及，故改善衛生環境，不但是一家的衛生環境，要改善而且尤要注重公共的衛生環境。

B 提倡國民體育 國民體格的健康與否，關係國家民族的強弱，有古代斯巴達國民的體格，才有古代斯巴達國家的武功，同時體格的健康，又是個人事業成功的資本，所謂健不健的精神，寓於健康的身體，所以要國家民族強盛，要注意國民體格健康，要個人事業成功，也要體格健全，而要

人民身體康健，便必須提倡國民體育。我國農民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天天和日光雨露風霜奮鬥，本是鍛鍊身體的好機會。所以目前如金鎖不許可，設置許多運動器具、只要普遍提倡國術就行。

C 預防傳染病 預防疾病，是衛生工作中一件極重要的工作，而疾病之中，又以傳染病最兇猛，一遇猛烈傳染病，往往死亡幾百或幾千人，有些傳染病，如天花，在歐美文明國家已減至最低限度，而我國尚甚猖獗，這固是一方面由於醫學不昌明，主要原因，還是由於預防不周到。在今日

，只要稍具科學頭腦的人都知道防治勝於治病，尤其在我國醫學不昌明，醫生不多，在都市的醫生已感不夠，要在偏僻的鄉村，有很好的醫生分配，在目前是絕對做不到的，故防病更有迫切的需要。

D 改良接生 我國人口死亡率比歐美各國較高，而嬰兒的死亡更特別高，我國嬰兒的死亡率為什麼特別高呢？就是由於接生不合理，其實女子生育，本是一件尋常的事情，苟於產前攝養得宜，臨產接生合理，產後保

## 讀者·作者·編者

本刊發行至此已第四期，承讀者作者愛護與謬獎，編者很覺慚愧。實在說，給與我們的鼓勵太多了，現在我們願意聽到純正的批評，如對本刊的編輯方針與內容諸方面，倘能因而獲得有價值的指導，作為今後本刊改進的參考，和我們努力的方向，那是最所希望的了。

這數期來，我們應向作者讀者特別致歉的，即是來稿的取舍問題，因為本刊每期都預定了中心題材，向作者徵稿都在二三個月之前便發動了，而本刊的特約撰述，散處各方，受戰時影響，使我們發生許多困難，其中最感煩惱的就是郵遞的阻礙，往往特約稿件遲到不及取用，稿子到得我們手裏時，本刊的中心題材已經更改，於是只好割愛暫擱，甚至來稿從陪都（或他地）到秦淮，路上跑了三四個月還未到達，或是從此不見面，這在讀者作者編者間所感受的痛苦，是難以言喻的，像這種情形，我們除向讀者作者道歉而外，更有什麼法子去兜咀戰爭？或去責備交通？我們想除

護周到，就可絕對沒有危險，無所謂難產。現在我國鄉村一般婦女，既無接生的常識，而一些接生的人，都是沒有經過訓練的愚蠢無知的村嫗，所以在農村中，產婦因難致死者，常常可以聽見。尤其是產後幾個月嬰兒得病破傷風而死的，更不在少數，這種破傷風的發生就是由於接生的時候；剪帶的剪刀有時沒有磨光消毒所致，這種破傷風怕是嬰兒病疾中死亡率最高的一種，所以改良接生是推行農村衛生減少嬰兒死亡率，增加人口迫不容緩的工作。

結建國 論設之：為基  
農新基礎 村中 路，脫離了目前的厄運，然後三民主義民主國家，必須要從農村着手，必須我國廣大的農村走上現代化的道路，脫離了目前的厄運，然後三民主義民主國家，才能算真正實現。

丁一味忍受之外，似是再無二途的了。由這一問題所帶來的情形，是本刊每期文字不能依照原來計劃實現，未到的稿子只好臨時拉稿，或編者自來動手趕寫，這種臨渴掘井的辦法，自然會影響到內容而至大大地減色，或竟還要挨受讀者對於預告與內容迭次變更的譴責。這，我們祇有誠意地接受，但由於前面的申訴，想一定會博得作者讀者諸君的同情吧。其實，像這樣的問題，僅僅同情是不夠的，所以我們還要求讀者作者賜與最大的助力，共求解決這個問題，這才不負我們此番坦白的申訴了。

這一期的中心題材是經濟建設，共有論著十一篇，除「論立國與建國」一文泛泛地談到「以農立國以工建國」問題之外，其餘十篇都是關於新中國經濟建設之理論與實踐綱領之作，各篇內容與價值，請讀者自去欣賞評價，姑暫免去推薦與介紹的慣例。

## 總裁對於經濟建設之指示

張之金

總裁在「物質建設之要義」中說過：建設一個新國家，當然要從種種方面努力，最主要最根本的工作，就是物質建設」，關於這一點，總裁加以說明道：「國父曾指示吾人：建設之首要在民生，而民生之基礎為經濟。經濟不僅為各項建設之重點，而且為一切建設之先務。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是本於民享（民享並不包括有民有民治，編者）的原據。」（二）為什麼呢？因為「經濟以人性的基點，以養民為本位，所以，國父說：民生主義以養民為目的，資本主義以賺錢為目的。又說：社會進化以民生為重心，不以物質為重心，申言之，中國的經濟的道理，不為了物而愛物，要為了民而愛物，即所謂仁民而愛物，亦即以民生為本位。」（二）

國力的三大要素之一，即是經濟。這是總裁已經告訴過我們的，那末經濟建設的強調，就關係國家生命力的厚薄了，所以總裁說：「一個國家如果經濟不能自立並繼續發展，就不能獨立生存於世界。」我國是怎麼樣呢？（一）我們中國當前的困難，雖然是多方面的，但是最嚴重的，莫如經濟衰竭——全國經濟總崩潰的危險。

我國這種經濟衰竭的原因，總裁指出數點，即是：

（一）不平等條約對中國經濟的影響：（1）協定關稅與治外法權可以說是列強經濟侵略的兩翼，而內地航行權，沿海貿易權，口岸設廠權，鐵路建築權，礦產開採權，以及銀行紙幣的發行權，更助長他們經濟侵略的影響，使中國經濟受莫大的損失，乃至整個國民經濟陷於畸形的狀態。（二）現在中國之所以貧困，即在地利未開，人力未盡，我們看到處還有很多荒地，和很多失業的遊民。生產方法未能改良，每年產量只有減少。交通又不發達，有無不能相通，這都是民族很大的危機。（四）

（三）為人與物之脫節，為人與事之脫節，為生產要素與生產事業間

之脫節，亦為生產各部間之不相調整，不相聯繫，而為整個之脫節，社會不知生產之重要，產業不能得良好之環境以遂其發展。」（五）

因為「人不盡力，地不盡利，生產日減而消費日增，交通困難而貨運不暢」，加上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以致於我國的經濟，有總崩潰的危險。這樣，經濟建設實為我國的急務。總裁說：「總理在十幾年以前早就看到這種情形，覺得國家的前途非常危險，深知非發展實業，努力經濟建設，決不足以充實國力，挽救危亡。所以於心理，社會和政治三種建設之外，更特別注重經濟的建設。本來建設就是我們革命的目的。我們革命，就是要來建設一個三民主義的新國家」。（六）

然則我國的經濟建設，它的基本原則是怎樣？國內若干主張，一是主張「中國的工業化，要依照西歐的自由放任政策與自由貿易主義。」此派以自由主義經濟學派居多，另一派為馬克思主義經濟學派，則「主張以階級鬥爭的方法，打倒資本階級，建立大產主義社會。」對於這兩種學說與主張，總裁指出：「都是不適合於時代與中國的社會狀況的。」因為：

第一：「中國久在不平等條約束縛之下，工業落後，不能夠與工業較遠的各國競爭，故在國際貿易方面，必須採取保護政策，在工業的建設方面，必須採取計劃經濟制度。如果工業建設，付託私人資本去經營，他們便沒有充足的資本，樹立巨大的規模，以與外國的大托拉斯以及國營企業競爭，這是自由主義經濟學說不能適用於中國的最大缺點。」（七）

第二，「中國正受工業不發達的痛苦，全體國民的生活，就是國父所謂大貧小富。在大貧小富之間，並沒有真正均等級鬥爭。今日以後，隨不平等條約的廢除與獨立地位的取得，假定中國的工業是在自由主義的經濟制度之下發達，則隨着工業發達，或者也會有階級衝突甚至於階級

門爭。現在中國並不取自由主義的經濟制度，中國是採取民生主義的經濟制度。我們的民生主義，要把工業革命與社會革命，畢其功於一役。具體的說，我們的民生主義，要以人性為基礎，以民生為目的，一方面發達國營實業，一方面節制私人資本，階級鬥爭的病態，沒有發生的客觀條件。工人只有增加職業，改進生產的利益，並沒有受資本家壓迫的痛苦。所以中國的工業化雖必達於完成的境域，而共產主義，所謂階級鬥爭，仍永無發生的可能。」（八）

看了總裁的批評，可知自由主義與馬克斯主義兩經濟學派所主張的中國經濟建設，是行不通的。它只有加深中國經濟的危機，却決不能求得中國經濟建設的出路。因此除了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中國的經濟建設是無法可以着手的。所以總裁在經濟以養民為本位的觀點上，對於經濟建設

先確定了兩大基本原則：

（一）計劃經濟「經濟以人性為本，故一面必須養人之欲，給人之求

一面又須發揮理性與思慮的作用，對人民的慾求，予以分限。所以經濟建設必有計劃，而計劃必有其根本的精神，民生主義的根本精神，一方面

是建設國家的事業，培養人民的事業，使其可以改善民生。一方面是節制富人的資本，平均私人的土地，使其不能操縱民生，申言之，中國的經濟的道理，不取放任自由，不取階級鬥爭，而要以計劃經濟，使資本國家化

（二）民生與國防合一「經濟以養民為本，故一方面國家要開發資源，要流通物資，要蓄積國富，地方面平時的農民就是戰時的士兵，平時的蓄積，就是戰時的資糧。申言之，惟有以民生為本，經濟建設，才可以與國防為一體。」（九）

根據民生主義這個最高原則，及依據上述的意義，中國的經濟建設，最精審完美的原則和方案，就是國父的實業計劃，按照實業計劃，首先有兩個前提，即是利用外國的機器與人才（以機器作為我們的資本）及國庫共同投資，來發展中國的實業。至於經濟建設的主要方案，實業計劃上列明：一、發展交通；二、發展農礦業。分析言之，則開發交通，開闢商港，設新式市街及公用設備，發展水電，設冶鐵製鋼並造土鐵土之大工廠

，發展礦業，發展農業，灌溉蒙古新疆，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移居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等均是。至於六次計劃，即以北方大港，南方大港南方世界港為中心，各分五部建設，暨發展各鐵路系統，及發達金衣住行印刷之工業，以及礦業之開展。總裁說：「總理實業計劃，這部書所定出來的東西，都是發展國計民生最切要的根本企圖，明白指示了我們達成這個目的方針和具體方法，而且就開港築路以及設置食衣住行物資的各種工作的內容看起來，實在又是一部極精要完密的國防計劃。」總裁爲了闡明實業計劃的精義，進一步作一簡單明瞭的解釋道：

「第一，國父的實業計劃最根本的意義是規定中國經濟建設，要以廣大的大陸爲基點，以繁榮的海港爲出口。國際貿易要經海港，農礦事業要在大陸，平時通商，要以海港爲門戶，戰時抗敵，要據大陸爲後方。民生與國防的合一，在此一根本意義上最爲顯明，也最爲扼要，所以從民生與國防合一的觀點來談實業計劃，沒有一條一目不含着博大深遠的意義在裏面。」

第二、實業計劃以交通與農礦爲最根本的事業。一般人看見中國要工業化，只就工業而談工業，殊不知要中國工業發達，首先要開發邊疆的內地，改造農村經濟提高農民生活，以爲工業產品的銷場，要開發內地，必須以國家資本，建築全國的鐵路，開濶全國水道。要中國的工業發達，又要開發農機，農機是工業上供給原料的主要源泉。礦業開發了，機器才有原料，農業振興了，工業才有資源。交通與農機都能發達，工業既有銷場，又有原料，則經濟自然可以發達起來。

第三、實業計劃注重人口之平均分配。中國近百年人口集中東南的趋势，比宋明以來更變本加厲。實業計劃要把人口由東南移植於西北和西南，使中國大陸上各地的人口得以平均，尤其要充實西北與西南的人口，以爲抗敵建國的基地。

第四、實業計劃所要建設的工業，必數在於農業礦業的中間。依照實業計劃，大陸之內部，既有現代的交通，又有繁榮的農機，更有平均分配的人口，則中國之工業，爲了接近資源，爲了獲得銷路，爲了適應人口的需要，自然可以在大陸上各地各區發達起來。由國防方面來說，數在內地

的工業可以開發全國各地潛存的物力，由民生方面來說，都市與農村可以平衡調劑，不至於分化而各走極端，不復有近百年來海上都市生活與西北西寧的農村生活相差一兩世紀那種僵化的景象。

第五，實業計劃是要中國海陸平均發展，要中國各地平均發展，從篇章的裏面，我們看得出國父的眼光注射到中國每一個地域，要使各得其所。自宋明以來，立國規模固然失之於萎縮，即在漢唐兩代，規模總算偉大，仍然有重中輕四奇的缺點。所以單從實業計劃規模來說，即可以使我們起義立奮了。(十)

國父的十年國防計劃雖只具條目，但從實業計劃一書上及越城對於計劃的解釋，已可使我們認識國防經濟計劃的大概了。

再就國父在民生主義中所講的物質建設的根本政策與原則，有三：(一)平均地權，(二)節制私人資本，(三)發達國家資本。總裁對此分別說明道：

「解決土地問題，就是平均地權(十二)我們要測量土地，厘定經界，實施土地法規，實行報價征稅。土地問題是民生問題中最主要的問題，土地問題有適當解決，社會階級中便沒有兼併侵削的不平均現象，達到耕者有其地的目的(十二)民生主義的土地政策，要從平地價着手，就是不許商業資本流向到土地上面來。亦就是要使土地買賣不復成為投資的對象，有錢的人對於土地買賣既不能或不願投資，則不平均的地權可以平均，而已平均的地權不會再變不平。在這個政策施行之同時，國家更實行各種方法，周轉農業資本，調節農產價格，改良農業技術，改善農民生活，土地問題一定可以得到根本的解決。……我們解決土地問題，不但可以消滅商業居多與土地兼併的現象，並且可以促成中國的工業化，奠定今後國防與民生建設的基礎。」(十三)

一、總理節制資本的主張，是一方面允許私人的企業，而同時要限制私人資本，不許其操縱國民生計。我們為防止私人資本的過份膨脹，最有效的方法莫如施行累進稅率，不但遺產稅所得稅應累進，其他足以增殖資本的稅源，也應採取累進的稅率。但日常生活需要用品，則應在例外，然亦必須有一定的限度。(十四)

一、我們中國要解決民生問題，單靠節制資本的辦法是不足的……因為外國富，中國貧，外國人生產過剩，中國生產不足，所以中國不但要節制私人資本，還是要發達國家資本。要解決民生問題一定要發達資本，振興實業(十五)。使凡有獨占性及私人能力不能舉辦，以及與國計有關之事業，都由國家來經營，同時一方面還要保障私人的企業，以扶持國家整個產業之發達。」(十六)

民生主義經濟建設的政策與原則，就是上列三項，做到了這三項，對於一現代資本主義國家貧富殊因而引起階級鬥爭的病態」(十七)，就可以避免。

但是「國民經濟不能先建設起來，要發達國家經濟是不可能的事。」

(十八)因此，總裁提倡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以求自存自強的根本要道，首先我們知道要充實經濟的力數，必須「先要曉得經濟的要素，國民經濟生活內容。普通所謂經濟的要素有三，第一是勞力，第二是土地，第三是資本。所謂國民經濟生活內容，不外(一)生產，(二)消費，(三)分配，(四)貿易與交通，由此我們可以知道，要充實與增進經濟力根本途徑，就是增加生產，減少消費，合理分配，便利貿易與發展交通。要增加生產便須使全國勞力，土地和資本，儘量用之於生產，不可有一點荒廢和浪用。……減少消費，就是所謂節儉……節儉就是消極的生產，減少消費即所以儲積經濟的能力，增進生產事業……合理分配，就是要以分配社會化為原則，使經濟發達的利益，……能按照最公平的原則，普遍分潤於一切參加生產之分子。……便利貿易，這個要點就是先要極力開發交通……此外還有一點要補充的，就是培育人才的一項，……其要旨就是講要增進一般人民的生活技能，使他們兩個能從事生產的工作……依據此種觀點，總裁所倡行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其目標：一，在積極方面，甲，增加生產總量，解決生活需要；乙，增加工作機會，解決失業問題；丙，增加輸出產品，藉謀貿易平衡；丁，保障投資安全，鼓勵生產活動(規範資本關係等)；乙，解除阻礙經濟發展之內在的原因(如捐稅產業法與人才等等)；丙，解除阻礙貨物流通之障礙(如交通金融運銷制度等)。

；丁，解除妨礙生產建設之心理的因素（如愚昧迷信保守缺乏勞動習慣及漠視經濟等等）。至其實施要項，共分振興農業鼓勵墾牧，開發礦產，提倡徵工，促進工業，調節消費，流暢貨運，調整金融等八大項。總裁希望全國上下人盡其力，事擇其宜，分工合作，共同努力，才可達成此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由此就可完全實現總理的物質建設計劃，「贊國家於富強之域。」（二〇）至於推行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之後，尚有推行新生活運動，因為二者實相爲表裏，故必須相輔而行。蓋新生活運動爲民族的，爲修身的，着重於道德與精神方面爲主，實爲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之體；而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爲民生的，爲生產的，着重於行動與物質方面爲主，實爲新生活運動之用。……二者實缺一不可。」（二十一）

這樣，全體國民，固應自覺努力，由經濟、財政、交通……各部門負責幹部，不好徒講組織、規章，或是成立幾個有名無實的機關，就以爲盡了發揮經濟的能事。要知道經濟情形真是瞬息萬變，經濟關係，更是錯綜複雜。所以一切經濟機構的組織，比軍事機關格外要嚴密靈活，一切辦事人員格外要細密周至，要能深埋精微，任勞任怨，絕對不能像現有一般情形可以因循敷衍，甚至彼此諱避，馬馬虎虎的混了過去。」（二十二）除了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以外，尚須推行節約建國儲蓄運動。這與上面所說的減少消費有同一意義。國民以節約所得，事先儲蓄，以供政府從事有備抗戰建國的經濟建設。因爲，「我們國家，是以三民主義爲最高準則。民主主義的政策，雖然要節制壟斷式的龐大資本，但是發展人民充裕生活資本，正是我們所專心致力的。現在這個節約儲蓄運動，可說是我們創造國家資本，和普遍增進人民資產的一種最重要方法，……所以我們必須從這運動中，貫澈我們抗戰的勝利，奠定我們的國家強盛的新基，發展我們每個同胞與子孫的永久事業。」（二十三）

這裏，我們再外察世界大勢，內審中國實情，關於經濟建設，究以何項爲今日所急需？總裁說：「抗戰五年半以來，中國的國民經濟，已趨向於國防與民生的合一。不平等條約的撤廢，更能使中國以獨立自由的地位，邁進於經濟獨立自力更生的大道。而中國之自力更生，尤以工業化爲

當務之急。」（二十四），因爲「現在一個國家，要在世界上獨立生存，能與各國並駕齊驅，獲得自由平等的地位，第一重要的條件，就是工業發達。所以我們中國要和人家講平等，爭自由，第一件重要的事情，就是要使我們中國能自農業國家進爲工業國家。」（二十五）「本來我們中國自古是以農立國，我們自己也自認是農業國家，農業國家也並沒有甚麼不好的意義，而且我們還要振興農業，來穩定國民經濟的基礎，而謀民族的復興。」（二十六）但是「一個國家沒有相當的工業基礎，要與各國並駕齊驅是很困難的！」（二十七）所以「今後國民的經濟建設，應以發達工業經濟爲基礎，其最重要的條目，爲準備實業計劃的實施，由此以完成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的基本政策。……故全國國民，必須自今日起，立定決心，積極進行。」（二十八）

最後，總裁希望全國的青年，要立志爲工程師。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一書上，對經濟建設方面，爲青年指出一點道：

「不平等條約的廢除，已爲我們中國的工業解除其重重的束縛。然而中國今後的工作，仍須以最迅速的進步，與最大的努力，始可與先進諸國高度的技術與集中之經營，並駕齊驅。所以我全國的青年，必須立志爲工程師，提高其技術的知識，致身於工業的發展，更要從實際的工作裏面，求創意，求發明，然後我們中國的經濟建設，方有完成的把握。」

註（一）（三）（二十四）（二十八）中國之命運

（二）（七）（八）（九）（十二）（十三）中國經濟學說

（四）（六）（十七）（十八）（二十）物質建設之要義

（五）（二）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之意義及其實施

（十一）（十五）鐵帽訓練集

（十二）（十四）（十六）建國運動

（十九）革命建國哲學集

（二十二）經濟抗戰之精神和要務

（二十三）爲推行節約建國儲蓄運動告全國同胞書

（二十五）（二十六）（十七）蔣介石正全集

# 中國經濟建設底兩大政策

熊南屏

## 平均地權與節制資本

人類自有國家組織以後，對於國民運用經濟要素（勞力、組織、資本、土地），前二者無論如何施展無礙他人利害，後者因個人之壟斷，必危害他人之生存。一之經濟行為，多取以富之態度，或為故任日出，或為限制干涉，乃視一國之處境或其立國之中心思想而不同。此種態度，即為一國之經濟政策。古時決定經濟政策最重要之經濟要素，即為土地。所謂封建制度，即係以土地為基礎而建立，故封建時代之經濟政策，大多以土地為其主要內容。中國古時「夫百姓」之限田制，及歐洲之莊田制，可為代表。惟自中古以後，因商業資本工業資本與金融資本之逐漸興盛，乃使資本在經濟生活中，能起重要之作用，土地固係為決定經濟政策之主要要素。在現代各國對於土地與資本之態度，大多取決於其立國之中心思想，不似古時專以經濟環境為決定之因素，例如資本主義國家，因以自由主義為其立國之中心思想，故對於土地與資本則採取放任態度，而以自由競爭為其經濟政策。此種政策施行之結果，乃造成今日資本主義國家，土地與資本分配不均之現象。一國之內貧富懸殊，社會經濟乃陷於杌陧不安之變，故今各國政府對於國民之經濟活動，乃漸取限制態度，因之限制經濟政策，風行各國。在此種政策之下，對於國民之營利活動，並無根本之限制，僅就局部之統制，故無補於資本主義所造成之弊害。

對於國民之經濟活動，採取限制態度之中，較為周密之政策，即為計劃經濟。計劃經濟之特徵凡三。第一、有統一之中心機關，本經濟政策之指導原則，負責計劃各項生產要素之配合，作總括之分配利用，使無虛耗。

第二、各個生產單位，均被納於計劃經濟體系之內。以計劃為生產之依

據，不得為利潤，而自由競爭。第二、全體國民之生產與消費均由計劃統持其均衡。由此之特徵看來，計劃經濟對於國民經濟行為之限制，顯甚嚴密。此種限制，如不合於一國立國之中心思想，對於國民經濟行為所取之態度，則計劃經濟即頗不易為該國所採用。我國是以三民主義為立國之中心思想的國家，政府對於國民經濟行為所應取之態度，則見之於民生主義。民生主義對於主要經濟要素，如土地與資本，則定下兩大原則，一曰平均地權，二曰節制資本。所謂平均，所謂節制，顯然國家對於國民佔有土地，運用資本之經濟行為，所加之限制，而為我國經濟政策之基本原則。國父手訂之實業計劃，正為對於我國經濟政策之指示，而着重在計劃上，而計劃經濟之各項特徵，亦正合乎我經濟政策之基本原則所需要。茲特就此兩大基本原則加以探討，藉以新中國之經濟建設，提示其指導原理。

三民主義的土地政策是社會化。土公有，故實施計劃經濟的平均地權政策，其本質雖是建立在社會主義之上，而與三民主義的民族、民權、民生三者仍互相關聯；其真義是用漸進和平的方法以達土地為社會所有和社會經營，也就是用漸進和平的方法達到土地公有公營的目的，並不是一般前進論者所說「國有」，亦不是落伍者主張維持私有制度的土地「農有」。

因爲土地有不經營，而將土地分租給農民，這等於國家租田，這種辦法，在過去丹麥曾部份行之無效，如土地私有，將土地保持私有制度，則違背世界潮流和生產力進化的法則，是阻礙社會發展的。

因爲中國環境特殊和主觀條件的限制，使計劃經濟的平均地權政策不得不不是和平漸進的，這在國父提出平均地權政策之初，便已注意到，過

去有人認為此種政策是落伍的消極的，其實，國父在提出平均地權政策時，便是依最進步計劃經濟的辦法和根據中國環境來草擬實施平均地權的辦法，亦可以說平均地權政策一開始便是為實現三民主義計劃經濟並提出。現在我們如能依國父所提出的步驟和辦法去澈底實施，當可逐漸達到土地社會化，同時又根據世界最偉大的計劃經濟巨著——實業計劃，便可達到土地經濟技術的機器化電氣化，和管理的科學化合理化。

基此，可知國父平均地權政策，是具有兩種互質條件的意義：就是（1）土地為社會所有與（2）社會經營。即是如何達到土地為社會所有和社會經營以實現計劃經濟之目的呢？這個問題，即是如何使土地社會化以便計劃經濟之推行？與如何使土地為社會經營以實現計劃經濟？試就此二點來論之。

第一、要實現計劃經濟平均地權政策，必然要土地為社會所有，這是計劃經濟的先決條件，達到土地為社會所有即公有的辦法，有「踢去」、「賣去」、「稅去」三種辦法，因國父早經認清中國環境特殊，而應該用和平的辦法，所以他對於「踢去」地主是不主張的，但是國父又如何利用「稅去」、「買去」二種辦法來達到土地為社會所有呢？

1. 照價收稅：土地何以會為人重視？此因土地能產生價值，但土地又何以會有價值，原因在能產生地租。地主之所以要佔有土地，完全因為能此獲得地租的緣故，今以課稅方法收去其地租，則地主佔有土地等於名存實亡，最後當然放棄地權，可是我國多屬小地主，多數的都是靠土地生活，如果將其全部地租沒收，則難免失去其生活的依據，在目前最好只收其素地地租，對於地主用人工改良部份仍予保留。國父主張現在的地價仍屬人民，由地主報定地價，政府抽以百分之一地租並依地主財產額，土地的多寡採用累進稅——累進的程度最高額至全無沒有。國父的平均地權是以累進稅的方法為手段，使地主放棄土地，尤其中地因面積小地價貴對於地稅的實行更為容易。

2. 稽價徵公：因社會的進步，人口的增加地價的上漲，這可以說是自然的趨勢，這上漲的地價是全社會大多數人之功，並非地主之力，照理應

該全部歸公而為全社會所共享。國父曾說：地價定了之後，我們更有一種法律的規定，這種規定是什麼呢？就是自地價規定那年以後，所加的價完全歸為公有，如照這樣漲價全部歸公，則自然增值部份，無異踢去地主，不過在目前應暫依土地法的規定作部份的歸公以期安定社會，用和平漸進的辦法達到土地為社會所有。

3. 照價收買：這種辦法一方面可以控制地主短報地價，同時亦可免地主反抗，而利土地社會化的實現。因為在目前可達到收稅的目的，且可利用土地金融機關積極徵收土地，又可促土地社會化。在現階段政府應加擴土地金融機構，發行土地債券，依照戰前地價先徵收大後方各都市土地，以減少將來之困難。

同時我國現在可耕地為人民所有者甚為有限，許多荒地及熟地都由政府即行通令將所有全國無主荒地概作公有，更徵收不在地主或過大地主的所有地號寺廟廟產和沒收漢奸叛逆官吏的土地，我相信只要政府有決心有勇氣，土地逐漸為社會所有並不是絕對困難的事。

第二、若僅將土地為社會所有，而不能作社會經營，是不會有多大益處的，反之將使生產力減退，社會的騷亂和進化停滯，就是說如果不社會經營採用新式的機器和科學的方法，農業生產量和收入是不會提高和增加的，人民的生計亦不會改善和滿足的；所以要充實和富裕人民的生活，一定要使土地為社會所有與社會經營雙管齊下方能收效，但是社會經營有待生產力的增高，或許有人以為中國一業之後，客觀環境不許可土地社會經營，不過國父早經預料到而指示我們要漸進的；這便是給我們準備的時間，在過渡的階段使耕者有耕作權和機會，初步消滅佃農，佃農及剝削階級，而逐漸達到計劃經濟的社會經營。

但是如何解決農業社會經營的技術問題呢？這祇須加緊實現國父的實業計劃，發展工業，又如何應用科學管理方法使農業生產合理化呢？國父曾提示七個方法：即機器，肥料，換種，除害，製造，運送等七個問題如能得解決，則自可達到農業生產的合理化科學化和機械化了。此外，土地的社會經營宜採取合作方式，因合作方法亦具有和平漸進的特質，由農民自由意志組織農業合作社，以變成人民的集體生活和感到

集體經營的好處，進而蒙受或資助土地的社會經營，這辦法就是不立即廢除土地私有制度，希望土地和平的轉變而達到土地為社會所有和社會經營，這是以平均地權政策來實現三民主義計劃經濟的最妥善的辦法。

三民主義的資本政策，係屬於資本主義國家自由政策之弊害，而為防患於未然計，故在消極方面，來節制私人資本，在積極方面來發達國家資本，以期全國人民生活問題，圓滿解決。申而言之，此為我國立國中心思想——三民主義對於資本問題所持之態度，故所謂節制資本之意義，在消極方面，乃是抑制私人資本之集中，統制私人資本之運用為目的。以消弭私人資本，對於全民平等之經濟生活，所發生之惡劣影響。此種惡劣影響，在資本主義國家，因經濟階級之懸殊，業已達到極點，一般國民經濟生活，因私人資本之發展，不但不能有所改進，而且因少數資本家之壟斷，以致陷大多數人民於絕對無產之境地。節制資本之消極目的，即在防止大資本家之形成及資本之壟斷運用。但在目前中國，一般國民經濟，似皆處於貧困狀態，所謂貧富之分，以與資本主義國家相較，不過為大貧小貧而已。所以說節制資本政策之消極目的，不過防患於未然而已，預期改善國民經濟生活，實有賴於資本政策之積極方面。

節制資本的積極意義，即為發達國家資本，所謂國家資本，係私人資本互相排斥對立，而包括一切非私人所有之資本。舉凡國家各級政府，及公私團體所有之資本均屬之。私人資本之運用，係以營利為目的，而國家資本之運用，則具有下列四種目的：1. 改進國民經濟生活，提高國民生活標準，以增進人民之福利。2. 充實國防，增加民族自衛之實力以保衛民族經濟生活之安全。3. 平衡國民間之分配，以消弭國民間經濟階級之裂痕。4. 促進國民經濟之正常發展，以便早日實現經濟政策之目的。

就此四點以觀，則國家資本，為政府機關，及以增進公共福利為目的之社會，其運用之方式，則應依國家整備之經濟計劃，所規定之程序及項目，注意經營。故國家資本係為人民之公產，人民通過政府，而可以共有共管共享。所以發達國家資本，為改善人民經濟生活，最有成效之辦法，而為國父所特別重視者。「實業計劃」一書，全以發達國家資本為內容，成為我國積極資本政策所嚴格遵守之綱目。

但資本政策不過為計劃經濟之一部份，故其推行亦必以實行計劃經濟為前提。基於前述計劃經濟之特徵，可知計劃經濟不可或缺之要件，是必須剷除以營利為目的之生產。故實行計劃經濟，不但要消滅國家資本之營利之福，私人資本之節制，方為國家之利。首先，在計劃經濟之下，關於私人資本，仍應注意兩項問題：一為統制私人資本之運用，以消弭經濟階級之間問題。我們認為前一問題之解決原則，不外第一、縮小私人資本運用之範圍，並指定其投資之途徑，第二、以經濟政策之方式，減低私人資本之利潤率。關於前一辦法之理由，我們以為在本主義國家，私人資本所以能迅速集中之原因，係因關係國家經濟最重要之交通、礦產、工業、動力諸項產業，均在私人手中經營之故。則防止私人資本壟斷全體國民經濟計，莫如指定私人資本能在大規模經營之下與日俱進。凡瑣碎零星之經營，為國家資本無力顧及者，由私人資本經營之，使私人資本對計劃經濟發生一種補償作用。而私人資本受國家資本之控制。關於第二個辦法，減低私人資本利潤率者，係防止私人資本由小規模之經營而漸坐大的二種辦法。例如金融方面，提高私營產業請求放款之利率；交通方面，加重私營出品之運費；稅務方面，加重私營產業之所得稅率。諸如此類之政策，均足以減少私人資本之利得，而防其繼續增大。

至於後一問題，即減少私人手已集積之資本，以消弭階級分化問題，其解決之策，可能運用之方式，即就私人之資財，由政府運用國家權力，依法予以強制移轉之政策，唯今在國家經濟未充分發達，經濟制度未充分集體化之際，率爾採用沒收政策，非但無益於事功，且易引起社會經濟之騷動。故最善之法，莫若斟酌經濟發展之需要，人民集團經濟生活之進步，而採用比較緩和之政策，此則莫若賦稅政策及專賣政策。前者乃以直接徵稅為主，如所得稅，遺產稅，財產稅，土地稅，營業稅等等。至於專賣政策，與賦稅政策發生同樣作用，是以減少私人之所得。因被政府專賣

賣之物品，大多為必需品之中，生產、運銷，販賣易於組織管理且標準化之物品，此類物品經政府專賣之後，不獨可以防止私人操縱居奇，而且可以寓稅於價之中。由經營機關以獨占價格出售之，故專賣政府亦可視為賦稅政策第三種，而為減少已經集中之私人財富，所宜用之方式。

其次，在計劃經濟之上，關於國家資本者亦有二問題，一為國家資本之來源問題，一為國家資本之運用問題，今就此二問題解決之原則略加討論。前一問題，就整個世界經濟觀，任何時間之內，可供運用之資本，必有其一定之數量，其所有權，非為本國所有者，又可分為本國政府與私人所有者，和外國政府與私人所有者，是為可能運用資本之來源。本國取得外國資本，供以運用之方式，不外乎利用外資與掠奪外資二種途徑，後者為帝國主義者之行爲，非我國所欲取之方式。故只能求諸前者，即利用外資一項。關於利用外資之原則與方式，我中概早有具體之決定，分為借債，合資，特許三種方式，在原則上，借債：外人只能處於債主地位，合資：外人只能居於股東地位，合辦事業之股份，外人至多只佔有百分之四十九，其監事長及經理人復應為國人；至特許外人經營，其產權於特許期滿後，應無償歸中國。由此三種方式與原則看來，可知我國利用外資之政策，完全是以平等互惠為基礎，是極顯然，勿待伸論。關於本國所有之資本來源，第一為社會擴大已有國家資本之運用，例如已有

## 本刊上期目要

### 第一卷 第一設政憲

- 中華民國之領土與失地 張太風  
論實施憲政前後 謝家望  
憲政時期之政黨 馬博  
建國權制度之精義及其特性 汪振國  
建設國防憲法 楊幼炯  
中國憲法之精神與民族傳統 周維新  
社會生活與中心信仰 羅健吾  
劃分行政區意見 李堯三

## 本刊下期目要

### 第一卷 第五設文化教育

- 救濟戰時作者之組織與辦法 陳立夫  
三民主義與教育 王枕心  
新中國建設與幹部訓練 新潮出版社  
中國父的理想教育制度 周式耕  
中國近三十年來的文化運動 張家望  
怎樣研究中國固有文化 蔣天樞  
新中國建設與文藝政策 陳安仁  
科學與哲學 詹心源  
文化教育事業建設綱要 陳裕甫  
湖南的計劃教育

國營企業之改善，國家金融機關之利用，以及縮小不必要的財政支出，擴大經濟建設經費等，第一、為徵收私人資本，作為國家資本，例如發行公債，以吸收私人資本，就私人企業加入國家資本；利用賦稅政策謀取私人資本等方法，均為計劃經濟中擴大國家資本，應行注意設計之點。至於國家資本之運用問題，其解決之途，即經營國營事業，由政府主持運用。因我三民主義國家，一切經濟活動之主體，終以國家化為歸宿。故須充分注意，不以國家資本供私人運用而造成其營利機會。關於決定國營事業之範圍與原則，當然應以與國計民生相關之程度而定。其關係最重要者應急儘先歸諸國營。我們對於國家資本運用過程中提供應注意之七個原則，即：（1）國家資本之運用，應以養民為目的，剷除營利觀念；（2）運用之程序，應先國防而後民生，因無國防即無民生；（3）在各項事業中運用之效果，應實現邊際效用相等，平均效用最大之原則；（4）運用之中心，應着重在國家生產力之培養方面；（5）運用之組織，應採取工業分區主義，在各區中私人資本附庸之；（6）經營方式應採大規模經營，應深諳公之業務人員，此計劃經濟實施過程中一大問題，不能不十分注意。

## 實業救國學之理論與實踐

衆寄濱

### 上 賽業國營的理論根據

國營賽業是國父在經濟上的一大主張。要想知道國父何以主張賽業必須國營，首先就得說明中國經濟發展的現狀及其要求。

中國是一個經濟頗為落後的國家，除極少數通都大邑略有新式工業的萌芽以前，全國大多數地方還是以禾為生產。中國的勞動力雖極豐富，但因為沒有採用新的生產工具和生產方法，所以經濟生產的發達遠落在歐美先進各國之後。正如國父所說：「中國今日尚有手工為生者，未入工業革命之第一步。」又說：「中國現在沒有機器，交通上不過六七千英里的鐵路，要能夠敷用，應該十倍於現在的長度。」——至於說到礦產，我們尚未開闢，中國人民比美國多，土地比美國大；美國每年產煤有六萬萬噸，鋼鐵有九千萬噸，中國每年所產煤鐵不及美國千分之一。——其他建造輪船，發展航業，建設種種工業的大規模工廠，都非借助外國資本不可。由於經濟生產的落後，一方面使得「今日中國受外國的經濟壓迫」；一弄得中國各地都變成了列強的殖民地；——今我們中國每年所受的損失，總共不下二三萬萬元；在其他方面則使國內各階層的人民，「祇有一般普通的貧」；中國一等當勞工，每日須工作十四全十六小時，僅能維持其生活。商店之司書，鄉村之學究，每年所得僅在百元以下。農人既以所生產償還地租及交換少數必要品之後，所餘已無幾何，工力多而廉，惟食物及生活貨品，雖在尋常豐年，亦僅足數四萬萬人之用，若遇荒年，則多數將陷於窮乏死亡。中國平民所以有此悲慘境遇者，由於國內一切事業皆不發達，生產方法不良，工力失去甚多。總之，生產方法的不良，生產力的低微，以及由此引起的經濟生產的極端落後，是我國人民生活日趨窮

困的根本原因，也是我國國勢日趨衰弱的根本原因。癥結既經找出，財力，以謀發展交通，開拓富源，增厚國家的實力，提高人民的生活。所以國父一再地說：「無論如何，必須用機器以輔助中國巨大之人工，以發達中國無限之富源也；」——發展中國工業，不論如何，必須進行；——中國正需機器以營其巨大之農業，以出其豐富之礦產，以建其無數之工廠，以擴張其運輸，以發展其公用事業」。

誠然，中國為了發展自己的經濟，必須效法歐美，採用新式生產工具及生產方法，以發展經濟生產，可是，我們知道歐美各國乃是資本主義制度的國家，資本主義生產發達的結果，必然發生資本的集中，則資富分配的不均，以及勞資對立，日趨尖銳化，而階級戰爭與社會革命的種種慘劇亦必隨之以俱來。如果我們只知亦步亦趨地追縱歐美，走着資本主義的道路，其結果必致重蹈歐美的覆轍，把歐美各國已發生的種種慘劇再搬到中國重演一翻，這簡直是「瞎眼跳岩」，當然是我們所不能贊同的。所以國父告訴我們說：近日志士，舌敝唇枯，惟心強中國以比歐美，然而歐美強矣，其民實困。觀於大同罷工與無政府黨之日燒，社會革命其將不遠。吾國縱能媲美歐美，尤不能免於第二項之革命，而況追逐於人已然之末軌者之終無成耶？」——國父在另一地方又曾以極巧妙的比喻說明中國不必循歐美的舊道以發展經濟的理由，他說：「發展中國實業，不論如何，必須進行，但其進行之方，將隨西方文明之舊路徑而行乎，然此舊路徑，不啻如哥倫布初由歐至美之海程，考其時之海程，由歐洲起，經加羣利島至巴哈馬羣島之聖沙路華打，遠程極遠，與現行之航線取一直捷方面，路程短於前數倍者，不可同日而語矣。彼西方文明之路徑，是一未開之路径，即

不啻如賓儂布列往美國之海程，猶人行黑夜之景況；中國如一後至之人，可依西方已闢之路徑而行之，此所以否等從大西洋向西而行，皆預知其彼岸為美新大陸，而非洲印印度矣。

中國一方面必須迎頭趕上歐美先

行，另一方面又必須預防資本主義生產的發展，以免於第二次的革命（社會革命），這就是中國經濟發展的根本特質。也是今日中國一切經濟政策的根本思想或要求。而可底實現此種思想或要求的唯一辦法，就是國營實業，因為事實告訴我們，一個經濟落後的國家，要想把實業經濟很快地發展起來，必須具備三個條件：（一）須能集中向資本；（二）須能避免生產的浪費；（三）須能抵抗外來的經濟侵略，只在國營實業才具備這三個條件。

第一、它可以用國家用課稅或舉債的方法，以籌措雄厚的資本，第二、它可以從事大規模的經營和有計劃的生產，以減免浪費，減低成本。第三、它具有遠較私人經營為優越的經濟力量與政治力量，足以抵抗外來的侵略。因此，在國營實業的政策之下，全國的經濟生產一定能夠合理地迅速發展起來。同時，實業既經國營以後，則其所產生的利益，當然不致為少數資本家所佔有，而是由政府用以發展公私福利事業，所以資本主義生產的種種弊端也就自然而然地發生，正如國父所說：「要想解決民生問題，一定要發達資本，振興實業。振興實業的方法很多，第一、是交通事業；第二是礦產；第三是工業。」

中國本來沒有大資本家，如果由國家管理資本，發達資本，所得的利益歸人民大家所有，照這樣的辦法，和資本家不相衝突，是很容易做到的。；如果交通礦產和工業的三種大實業，都是很發達，這三種收入，每年都是很大的。假如是由國家經營，所得的利益歸大家共享，那末全國人民便得享資本的利，不致受資本的害，大多數人民，都是很痛苦，所以發生階級鬥爭來解除這種痛苦。」

從近代的西洋史中，我們可以看出出歐美各國之由資本主義轉變為社會主義社會，乃是一個自然生產的過程，即資本主義依其內在的矛盾規律造出了高度發展的生產力，以為將來轉變成社會主義社會的物質基礎，同時

又造出了強大的集中無產階級，此種無產階級將來即以社會革命的激烈手段推翻資本主義制度，即反社會主義社會的實現。所有這些過程都是自然而然的，無可避免的。但是在中國則不必重複同一的過程，因為我們早就預見到資本主義的種種惡果，所以事前即可採取適宜的經濟政策（所謂資本與國營實業）以預防及消弭此種惡果，因此，它於造出社會主義所必需的物質條件——高度發展的生產力——以後即可和平地進入社會主義社會，而無須再經過一翻階級戰爭或社會革命的流血慘劇。由此看來，國營實業對於一個經濟落後的國家，不僅是一條迅速發展經濟生產的捷徑，而且是和平地轉變為社會主義社會的橋樑。自然，國營實業的一「國家」，必然是民權主義徹底實現後的國家，由政府為人民大眾所掌握的民主國家，而不是少數特權者所把持的國家。真正的民主政治，是保證和平轉變所絕對不可少的條件。

當此抗戰時期，國營實業較早已有加強推行的必要。因為戰時為了充實相集中經濟的力量以鞏固長期作戰的經濟基礎起見，非嚴格實施經濟的統制不可，而經濟統制之最有效最徹底的辦法，就是實業國營。戰時有許多事業，——尤其是軍需工業和有關全國經濟命脈的基本工業，如果不民那些以個人利益為本位的資本家毫無計劃地經營，一定不能適應國防與民生的需要，所以事實上非以國家的力量直接經營不可。

### 中國國營實業的範圍與資本問題

所謂國營實業的意思，並不是說由國家盲目地包辦一切實業。如果某種實業不適於國家經營，或國家一時無力經營，則不妨交由私人經營。假如國家「包而不辦」，結果反足以阻礙生產的發展。所以國父說：「中國實業的開發，應分兩路進行：（一）個人企業，（二）國家經營也。」國營與民營既然可以同時並存，然則那些事業應歸國營，那些事業應歸民營呢？關於這個問題，國父也曾有所指示：「凡夫事物之可以委諸個人或其較國家經營為適宜者，應由個人為之，由國家獎勵，而以法律保護之。」至其不能委諸個人及有獨占性者，應由國家經營之。」依據國父的意思，我們可以更詳細地規定國營實業的範圍：（一）事業的經營，所需

資本太多，規模太大，非私人所能舉辦者：（二）事業的經營，無利可圖或目前無利可圖，私人不願舉辦，而為當前所不可不辦者；（三）事業的經營，關係國防民生極為深鉅，且又帶有壟斷性，如任由私人經營，必致發生流弊者。依據這個標準，則國家應該經營的事業，具體的說，有下列各種：在工業方面，有關國防軍需工業及關係全國經濟命脈的錯雜工業，如重要礦業、冶煉業、機器工業、動力工業、基本化學工業等；在商業方面，有國際貿易及鹽糖火柴等日用必需品與菸酒等有害奢侈品的專賣，在交通方面，有郵政、鐵道、電信、公路、輪船、航空等事業；在農業方面，有墾殖、造林、水利等事業；在金融方面，有中央銀行、造幣廠等；在公用事業方面，有電燈、電話、電車、自来水等。

即以上所列的各種事業而言，國營事業之範圍已是十分廣泛，政府的力量有限，一時未必即能一一舉辦。若包而不辦，適足以阻礙生產的發展。尤其在此抗戰期間，政府應切實估計自己的力量，凡自己一時無力舉辦而又必須舉辦的事業，應獎勵私人經營，或官民合作經營，以謀早日奠定抗戰建國的經濟基礎。關於這一點，我們很贊成經濟部長翁文灝氏的意見，他說：「政府的工作，重在推動與領導全國的人力財力，在一定的方式之下，去努力開發內地。在這種統率之下，實在努力的，當然須靠各界的勇往直前，盡瘁盡力。在這樣共同努力之中，政府機關也擔任一部份經濟事業，其用意乃是為國產人而非與民爭利，所以舉辦的事業，都以下列為範圍：（一）國防的急務應當特別經營的；（二）有統籌或統制的必要的；（三）規模宏大，設備艱鉅，非常財力所能舉辦的；（四）為國防民生所關心，而壟斷無甚把握的；（五）為民營工業供給動力或燃料的。政府所辦的事業都合乎上列幾個標準，而且並不獨佔。政府所辦的事業，如人民願意投資，也可商洽合辦或互通相連繫的辦法。除有特別理由者外，政府不近公佈國營礦區管辦規則十五條，便是要把依法劃定的國營礦區，給人民以開採的機會。現在最大的需要便是生產，而且要大量的生產，以供前方的軍需。應該國營的，政府也可以聯合辦或出租的辦法委託人民經營。如經濟部最近公佈國營礦區管辦規則十五條，便是要把依法劃定的國營礦區，給人民

偶範圍內所規定的事業，那末，國內的生產力反因受了拘束而不能發揮其功能。翁先生是政府的經濟部長，對於戰時生產的需要和政府自身的力量，當然十分清楚，所以才會毅然主張「政府不因辦了某種事業，便禁止或妨礙人民舉辦同類的事業。就是法令上規定是應該國營的，政府可以用合辦或出租的辦法委託人民經營。」可是，政府允許某種事業得由人民經營，這決不是說政府對此種事業即任其自生自滅，毫不加以管制。恰恰相反，政府對此種事業的種類分佈，產量，價格及勞資關係等等，都應該加以嚴格的限制；甚至對於產品的格式和大小，都應該規定以期達到工業的標準化。

至於官民合營的辦法，不僅可以促進國營事業的發展，而且可以造成國家資本與民族資本的合流，當此抗戰期間，是很值得我們提倡的。因為自從抗戰以來，後方各省在開發富源增加生產的口號之下，公私企業組織紛紛成立，尤以政府領導下建立的特種企業組織，更有一時，或經營某項企業，設立公司經理，或兼營農林二礦貿易運輸各項企業，成立龐大之企業組織，前者如礦業公司、絲業公司、茶葉公司、貿易公司、墾殖公司之類，後者如各種實業公司，興業公司，建設公司，企業公司之類。國營或省營的企業，多採公司組織經營的方式。如對外貿易的富華，復興，中茶三公司，發展西南運輸之中國運輸公司，開發省區經濟的貴州企業公司，福建省企業，貿易，運輸三公司，陝西企業公司，甘肅水利林木畜牧公司，廣西企業公司，廣東企業公司，川康興業公司，湖南實業公司等。此種經營方式，使政府企業完全事業化，既可維持事業的獨立性與伸縮性，而亟高，而盈虧無甚把握的；（五）為民營工業供給動力或燃料的。政府所辦的事業都合乎上列幾個標準，而且並不獨佔。政府所辦的事業，如人民願意投資，也可商洽合辦或互通相連繫的辦法。除有特別理由者外，政府不近公佈國營礦區管辦規則十五條，便是要把依法劃定的國營礦區，給人民以開採的機會。現在最大的需要便是生產，而且要大量的生產，以供前方的軍需。應該國營的，政府也可以聯合辦或出租的辦法委託人民經營。如經濟部最近公佈國營礦區管辦規則十五條，便是要把依法劃定的國營礦區，給人民

式，或發行股票，吸收人民認股，或發行債券，吸收人民投資。為收效迅速計，對於人民認股投資，應予以優厚的待遇，以資鼓勵，例如股息的分配，非公股應有優先權，或人民不負盈虧的責任，而又有一定的股息，又如人民認購之公司債，除年得一定的利息外，並得參與公司盈餘的分配。此外為博得人民信任，鼓勵人民踴躍投資起見，非公股亦得選舉監察人，以監督事業的經營。

### 二 國營實業的組織與效率問題

前面說過，中國的國營實業，失敗者多，成功者少。因此一般人一談到實業國營，便不能不懷疑到國營實業的效率。例如經濟學者馬寅初氏就曾說過：「今日吾國之國有或公有事業成功者少，失敗者多，一種事業在國營之時，往往萎靡不振，以致收支不能相抵，一旦讓與私人經營，則蓬蓬勃勃，氣象為之一新。」招商局的失敗，更是常常被人拿來做國營實業必然失敗的證明。國營實業是我們經濟建設的主要方式，國營實業的失敗，就是國家經濟建設的不能成功，其影響於國計民生，自然非常之大的。可是，我們却不能因為國營實業經營成績之不佳，即主張根本放棄實業國營實業的政策。國營實業是今後中國經濟發展所必經的途徑，所以我們必須盡力研究過去失敗的原因和今後改進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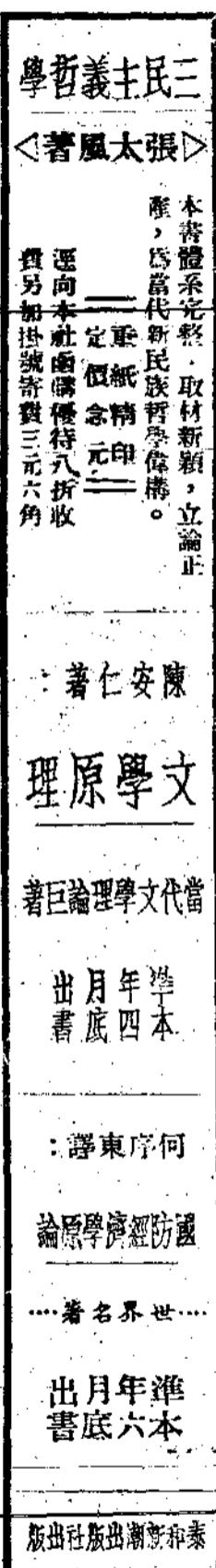
過去中國國營事業的失敗，其根本原因就在於事業的官僚化；機構官僚化，人員官僚化，做事自然是官僚派的作風，重形式而不重內容，重手續而不尚精神，毫無商業上的伸縮性與應變能力，組織形同衙門，事業無異私產，用人賞罰，惟己所欲，毫無一定的準繩，又因為常常受政治的影響，人事更迭無定，所以辦事的人都懷有「五日京兆」之心，馴良者抱

着「不求有功，但求無過」的道德態度，而狡猾者更時時謀水摸魚，中飽私囊。在這樣的組織與人事之下，國營事業又焉能不敗壞呢？

失敗的癥結既如上述，則今後挽救之道，自在革除官僚化的積弊，力求經營組織的事業化。近來歐美先進各國對於直接經營的經濟事業，大多已放棄部會經營的方式，而摹仿組織新嘉坡公司，以為經營。例如美國的政府公司，英國的公司托賴斯，臺灣的國家托賴斯和德國的混合公司等，都是採取這樣的經營方式。這種組織或公司制度的特點，在於把所有權與經營權分開，把業務的經營與一般行政事務分開。如果借用

國父權能劃分的話來說，那就是政府有「權」，而經營有「能」。這樣一來，事業的大政方針固操於政府之手，然而政府可收統籌擘劃之效，但事業的獨立性與伸縮性仍然可以維持，不致隨時受政局變動的影響與公文手續的拘泥，因而主持業務的人可以充分發揮自己之才能，臨機應變，措置裕如。至於在會計方面，則應採用憑證會計制度，由主計機關直接派任公司會計人員，稽核公司出入財務，計算其生產成本和利潤，審核其資金的用途及開支的用費，使主持其事者絕對無法作弊，如此則營私中飽的現象自然可以絕跡了。

一種好的制度，還需要有好的工作人員推行，然後才能夠得到預期的效果。我們要想使國營事業成功，不僅要採用比較好的經營制度，而且還要各級從業人員都能够具備奉公守法和進取緊張的精神。這種精神的養成，第一要靠賞罰清明，第二要切實保障從業人員的生活，使之倚為終身事業，安心服務，不敢或忽。總之，人事管理的嚴密，是提高國營事業的效果所不可缺少的條件之一。



# 論工業國防化與工業標準化

胡鳴時

富曼諾夫在夏伯陽裏面說：「勝利不能由我們的刺刀而獲得，也要由你們的勞動而獲得的。」這一句話簡單扼要的話說明了四十年代的中國高度工業化的重要性，只有後方工人的汗漬合前方戰士的血匯成的鐵流，才能沖毀一切勝利的障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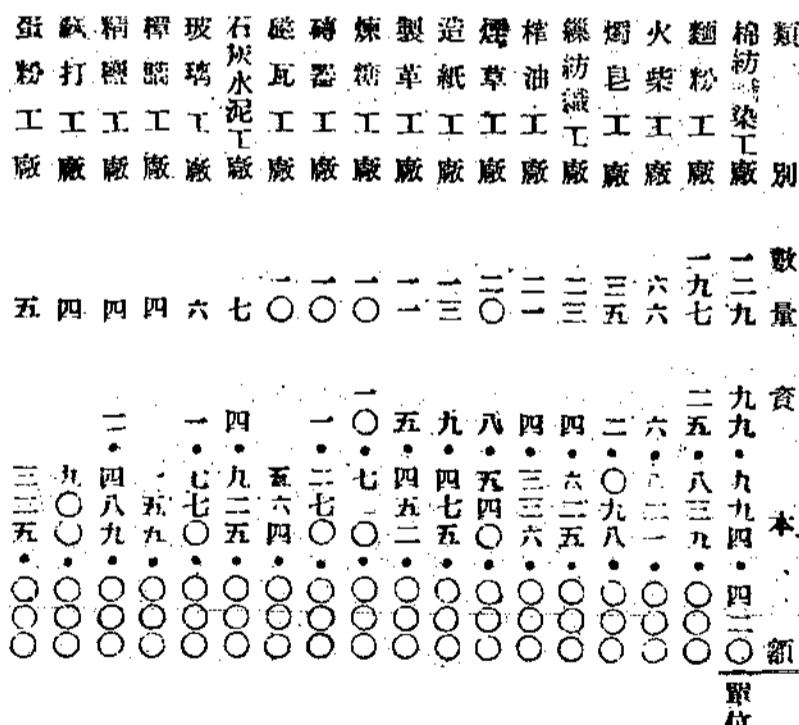
也許有人在看這種懷疑心術，他們認為英法從商業革命到現在已有二三百年悠久的歷史了，我們工業的發展能否在短期中迎頭趕上人家，尚是一個問題，也有另外一羣人這樣說，現在正是資本主義總崩潰時期，我們却還在抄襲資本主義生產方式，這不是有類於開倒車麼？其實，這兩種論調都是錯誤的。

第一、歷史給我們證明歷史的階段雖不能超越，却能以人爲的努力縮短他的過程。一個落後的民族，對於先進的民族，有時還可以後來居上，育出於藍，如後起的德國，他們工業建設的成績，就超過了先進的英法，誰說我們的工業建設不能迎頭趕上？歷史不會偏袒任何民族，問題只在我們能否苦幹，實幹，硬幹而已。

第二、試以蘇聯爲例證，蘇聯在趨向現代化國家建設的途中，在實施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以前之中間若不經歷新經濟政策施行的這一階段，建設的進步絕對不會有這麼迅速的，但是新經濟政策大部份仍然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變相的開展！我們中國封建經濟的腐朽落後的手工業生產方式仍普遍的蔓長着，我們的生產力生產技術如果不採取資本主義方式，鉅量的發展，就只能永遠停滯在封建經濟狹小的圈子內，我們的國家也永遠不能走上現代化的途徑，歷史的階段是可以由人爲的努力而縮短，但却不能跳躍式的超越的。

除了上面剛提起的兩種錯誤論調以外，還有一個重要的問題值得我們

深切的注目批評討論的，這就是中國工業化的目的，是注重提高人民生活程度的水準，抑是偏重國防力量的增進呢？是使中國由貧至富呢？還是使中國由弱至強呢？這裏，且讓我們對抗戰以前的工業，作一面簡單的回顧。



製造工廠

一九

二·八八〇·〇〇〇  
二·九六三·九二九

化學藥品工廠

一四

二三·二〇五·〇〇〇  
五·五八五·〇〇〇

鐵工廠

二三

五·五八五·〇〇〇

雜項工廠

五〇

五·五八五·〇〇〇

(根據錢亦石著近代中國經濟歷史列表，外資經營者概不在內)

抗戰前工業為數由左面的數字看來，抗戰前我們的民族工業發展的趨向，是偏重於輕工業的，即民生工業方面，例如在五百六十五個註冊工廠中工業只有本重二十三個，在三億二千四百二十四萬三千四百四十九元各廠資本額的總和中重工業的資本額只有二千三百二十萬五千元，可是，結果怎樣呢？我們民族工業在第一次歐戰時，因帝國主義者的不能束願為過一利那華式的繁榮外，以後就給帝國主義為了解決生產過剩恐慌而施行的傾銷政策的壓力之下，重壓得喘不過氣來，抗戰軍興，在倭寇的狂暴的摧殘下，我們沿海各工業不是化為灰燼，就給敵人搜奪去，從這裏我們可以得到一個較好的教訓，如果民生工業不建築在國防工業的基礎之上，沒有安全的保障，絕對不能獲得真正的的繁榮。

尤其是在抗戰的今日，我們的重工業，若再不能充分的發展，我們軍事擴充的計劃，將成幻想，我們國防力量的增厚，將成空談，我們的機械化部隊，我們的航空兵團，將來不能樹立，我們將如何驅逐敵人出境，重擊大漢官艦呢？退一步言，我們得到充分軍火補充與接濟，但在抗戰勝利之後，請想想，缺乏重工業作基礎的輕工業，能自力樹立起來吧！恐怕仍然要陷中國於半殖民地的絕境。

我們也並不反對提高人民生活程度，我們也覺得民生問題若不能安定，國防工業的建設也有相當的困難，大砲是代替不了牛油，彈藥也不能成為麵包的代用品，賣百里在他的名著國防論中曾說：「戰鬥條件與生活條件一致者強，相反者亡。」

善人民生活，」的規定。

我們的領袖總裁早已高瞻遠矚右到了這問題，也早就以合理的解決，「三民主義的國防建設」是以自衛為目的，所以不獨不致防禦民權與民生，而且是要使民權與民生在國防安全的保障下，得到真實和永久的解決，這建設應該著重於國防化是不成問題了。

理論與實踐是不能相離的，原理和技術是不可脫節的，如果我們只知注目工業國防理論上的研討，而不進一步的企求工業國防化如何實施的細目，對國家，對民族，仍舊是毫無裨益的，爲達到工業國防化這目的工業標準化這口號在現階段的提出不是沒有意義的。

工業國防不過是中國工業化理論上的課題，工業標準化就是爲實踐這課題的技術上的命題。

所謂工業標準化，實是工業標準制的異名，德國在戰後就竭力推行工業標準制，將全國所有的大小工廠，都加以統制，規定各廠商所有出品是一定的型式，和一定的大小尺寸，革除以往不規則生產的弊病。

我們知道，商品社會最大的矛盾，是生產的無政府狀態，對於銷場的估計，對於原料來源的支配，都沒有計劃，沒有組織，等到盲目地生產成功之後，生產品變成商品在市場上競爭，才知道供給和需要的不平衡，於是發生了生產過剩的恐慌，也造成世界經濟的危險。

實行工業標準制則不然，第一、全國大小工廠之間藉標準爲媒介，使能獲得聯繫，全部生產機構，則藉各工廠間之聯繫，避免掉盲目無組織生產的謬誤，而收得集體生產之效，市場上的供求，自然可以得到調節；第二、各工廠的出品既然是按一定的標準製造，生產品的種類自然減少，這樣，製造手續簡單，式樣可以規律化，品質則易於改良。

標準化的優點，如上所述，而標準化對於國防工業的發展上，更能起更大的決定作用，這一次中國工程師學會第十屆年會所討論各案中，除總理實業計劃外，最重大的就是工業標準化問題，對於這問題所下的結論爲：「……工業標準化乃將來完成國防工業之基本事業，極為重要，主張由會設立工業標準協進會、聯絡公私機關團體，積極推行工業標準化運動，

試以德國爲例吧，前面說過各大小工廠間，因標準的聯繫，便各形成了整個生產機構下的單位各單位力量可集合用之於同一目的，同一方向，由平時產業機構，變爲戰時產業機構極爲容易。因此德國國防工業的動員，可以立時實現，大工廠可製造坦克飛機，小工廠不能製造全部機器，也可以直接或間接地製造飛機坦克的一部份零件，但英美則剛剛相反，工業上雖擁有雄厚的潛在力量在資本、資源、技術，……上能勝過德國，但沒有標準化的準備，飛機只有專門製造飛機的工廠可以製造，坦克也只有專門製造坦克的工廠可以生產，各單位「廠」的力量，只能用於不同目的，不能

同方向，國防工業的生產量的貧乏何足爲異！這德希來德國能於兩年之間，征服十四國，獨霸歐陸，又何足爲異！

我們看見德國恢復興，他們有些什麼感觸呢？德國在戰後所處的環境，比我們現在更要惡劣，有天文學上數字的戰債要賠償，有無數萬飢寒流離的民衆待救濟，國防工業上的資源（如亞爾薩斯、洛爾、薩爾的喪失）被搜奪，國防工業生產受干涉，然而他們都已技巧地克服這些障礙了，我們應該怎樣打算呢？

這一個問題的答案，我們早在前面不憚煩重複陳述過了，就是「工業國防化」；「工業標準化」。

民族正氣叢書論著批判

第一種：共產國際解散問題特輯（印刷中）

第二輯：國父的本體哲學辨微（印刷中）

第三種：英蘇史詩（總見祐輔著，婁子倫譯）  
（定價國幣十二元）

氏族正氣月刊  
第一卷 第四期

國父的本體哲學辨微  
編輯者：張鐵君  
（已出版）

知行問道建國述  
中華民族史的演進（下）  
我們所希望的民主世界  
中國的倫理組織  
大利投降後的說明  
矛盾與統一的透視  
馬克斯價值論的批評（四）  
讀近著婦女史書兩種後  
更可法  
新生（三幕劇）（三）  
文藝評書  
金犁等

張鐵君  
段鍾芳  
居子平  
倪國經  
蕭芬  
王國榮  
朱學春  
黃本義  
朱劍農  
良本義  
周樹三  
倪國經

民族正氣月刊社社址：三十三子亭石山銘

# 新 福 建

第六期 第四卷

短評

福建省經濟建設之回顧與展望

福建工業在戰後之地位

中國縣制之起源

法理學家韓非思想之淵源

建鄉建保方案的初步實施

如何做縣政府財政科長

如何幹形勢與土耳其

建設民族文化的途徑

怎樣才能互助合作

巴爾幹形勢與土耳其

中古民族詩論

世界第一塔在晉江

閩南農村漫談

福建農業增產工作報告

福建省三年來全省優良早稻品種比較結果既述

試驗場事

葉夢

李

甘

景

鈞

張

貽

惠

姚

景

楨

吳

音

瀾

池

流

蔡

振

揚

劉

建

緒

何

敏

丹

懷

農

林

處

福建省政務編室譯書處編印

# 縣地方經濟建設綱要

序

前言

建國大綱第二條說：「建設之首先要民生」。中國之命運第五章第二節亦已告訴我們：今後建國工作之重點不能不歸於經濟。又說：「國父曾指教吾人：「建設之首先要民生，而民生之基礎為經濟。經濟不僅為各項建設之重點，而且為一切建設之先務」。

再從社會進化史來看，任何新的政治要求，沒有不是以新的社會經濟的要求為基礎。新的政治建設的任務：是在于新的社會經濟掃除其前進途中的障礙，而保證尚其理想境界不分發展。即使政治建設不能達成這一歷史的任務，政治歸於失敗。這就是因為政治沒有為它自身創造足以生存發展的社會地盤，歷史已經給我們豐富的事實和教訓。

因此，我們可以說：三民主義的新國家之實現，要視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為社會根據，不從此處着手，便是緣木求魚。

現在，縣政建設確到了困難的階段，也可以說到了應該向新的階段轉換的頭。

新縣制實施以後應設的機關已經設置了，應調整的機器已經調整了，因此縣預算的數字膨脹起來了。在這種現象之下發生了兩方面的嚴重事實，第一方面，各縣就現有狀況下實感財源枯竭，許許多新設機關陷於極端繁雜的預算中，除掉難持職員不能溫飽的生活以外，什麼事業也不能開展，甚至由此而產生不良的風氣，損害了新政治的幼芽。第二方面，在現時的經濟狀況下，預算的膨脹無疑的實際是走着直接增加人民負擔的道路，因此，不但未能發揮那改造社會經濟組織繁榮人民生活的政治上固有的任務；相反的，它是減削了作為國民經濟，再生產的資本蓄積，甚至使這種蓄積為不可能（自然還有其他妨礙蓄積的因素為節省篇幅

姑且不說）。

這裏不是說新縣制的建設為不可能，這樣想法是大錯。新縣制是偉大的，它是根據中華民族的需要、新時代的要求和國父曾、總裁的天才的理論而產生的，數年來的實驗已證明它的正確性。這裏是告訴我們應該轉換努力方向，應該大踏步走上新建設階段。

新的建設階段的特質如何？就是以經濟建設為「重點」，以經濟建設為「先務」。蔣百里先生在他所著國防經濟論中有幾句話最為名論，他說：「民族的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一致則強，相離則弱，相背則亡」。這又說明了國防建設重點所在了。

縣地方經濟的建設應怎樣呢？我還未看見具體的規定。在我應該以下列三個原則為建設的方針，第一、照民生主義實業計劃所指示的路線，暨總裁手訂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方案及其他指示來規劃建設；第二、是解決人民衣食住行的問題尤其在戰時所發生的日常生活上的需要。第三、便是解決地方自治的財政問題，我希望地方自治的機關盡依照實際需要而增設，機器的事業費應充分的給予使能發揮作用，可是財源應該是放在生產的事業上，這才合理。管子說「知予之為取，始可為政」。

根據這三個原則，我就擬訂一個縣地方經濟建設綱要，在這綱要上並沒高深的理想，也沒有遠大的計劃，不過在寫這綱要的時候，我心中時時記着兩個問題：一個問題是不要離開上述的三個原則；一個就是要切合實際的環境，要是現時人力財力皆所許可，並且顧慮到縣的職權及避免和現時法令衝突。

此外，在農業經營上，我是贊成大經營的主張，在工農業的關係上，我是贊成以重工業來促進農業機械化，以農業的原料和糧食促進工業的發

展，即是一方面改造農業以作工業發展的基礎，一方面發展工業以作改造農業的橫桿，兩者是平衡而發展，同時又變成消弭農村和都市對立之理想。但是這些在這篇開步走的綱要上都未能表現出來，僅僅就輕工業或者更確切些說手工業擡了幾點，但却注意到它和農業的聯繫，不過，我要寄一種很大希望在這裏，即是希望這種手工業和農業一樣逐漸地被有系統地推進到新技術的基礎和大生產的基礎上去，至於怎樣以重工業來配合農業的發展，這事還是讓中央或省把它寫入另外一個經濟建設計劃中去吧。

關於這篇綱要我希望能得到一些批評和糾正。

### 縣級地方經濟建設綱要

#### 一、總則

一、本綱要以縣以下之地方經濟事業為範圍。

二、地方經濟建設之最高原則為民生主義，依據中央戰時經濟政策，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方案之指示及地方環境人民需要為實施標準。

三、本綱要力求切合現時縣地方人力財力，逐步謀求與質的發展。

四、開闢地方自治經費之財源。

五、解決戰時人民生活之需要。

六、建立民主主義經濟之基礎。

七、建造縣營及公營事業以為領導，同時扶助私人經營而促其合理化。

八、遵照「逐漸推行統制經濟以調節物資之生產消費」之原則，以樹立「

施行計劃經濟之基礎」。

九、根據農業的工業化與工業的農業化之原則，逐漸進行，俾相輔並進。

十、充實縣立農林場及農業推廣所。

十一、於本綱要實施之第一年度，所有各項必要設備，應全數完成，各部門業務應全部健全。

十二、縣營林場應為本地優良或主要作物之改良及其他處優良品種移植之貯

藏場所；同時為全縣農作物耕種及農業經營之示範場所。農業推廣所於優

良品種，肥料，新式農具之推廣，耕作，經營之輔導，病蟲害及獸疫之防治，農村經濟之調查，農村文化之提高外，應負有全縣新農業基層人材之培養，各公私農場年度經營計劃之審核報告等責任。

十三、縣經濟農場應逐漸擴大面積，以為將來使用機器農具之準備。擴大再生產費用外，悉數入縣庫為縣之收入。

十四、設立鄉（鎮）農林場：

鄉（鎮）農場得視人力財力及各鄉鎮自然條件，分期設立，但於縣農林場設立之翌年，必須開始設立。

十五、鄉鎮農場之收益，除去應有之業務費及擴大事業費外，悉為鄉鎮財政之收入。

十六、鄉鎮農林場受縣農業推廣所之指揮督導。

十七、十二、推行合作農場：

1.儘量先以縣鄉有熟地招選農戶，實施集體耕作。

2.利用荒地及暫管田地，招選農戶，實施集體耕作。

以上合作農場經營辦法，遵照農林部集體耕作計劃大綱附的本地情形另訂之。

3.以貸放資本及技術輔導，鼓勵私人從事合作經營。

合作農場之社員必需均係參加生產勞動者，加入之土地應除去耕界，其範圍祇准擴大，不准縮小。農場之經營辦法，遵照農林部之規定。

同時在合作農場建設新村，以樹改造農村之模範。

十八、十三、輔導私人農場：

私人所經營之農場，由政府給予貸款及技術之協助，並保護其發展。

十九、十四、輔導特約農家：

選擇適合條件之農家，貸放種子，肥料及現金，給予技術之輔導，改良其耕作。

二十、合作農場之年度生產計劃，須呈經縣政府核准（並報省備查）後，方可實施。產品之銷售，亦由政府管理並協助之，必要時，得由政

府視其土壤之可能，指定耕作物種類。

私人農場及特約農家之年度生產計劃，亦必須呈准施行，其產品之

處理，亦須報請縣政府備查。

#### 十五、興辦農田水利：

規劃全縣灌溉系統，確定實施計劃，並分別規定由省縣統辦，由鄉

分辦，分期完成。

#### 十六、獎勵生產並扶植農村副產：

樹立戰時獎勵生產制度，視戰時國家地方及人民之需要，確定生產品類，給予貸款現金、種子、肥料、技術輔導，按產量品質發給獎金，以及減輕其徭役，捐稅，負擔，協助其運銷等々鼓勵。

#### 十七、設立農業倉庫：

縣營或以合作方式設立農業倉庫，辦理儲藏，農產品抵押貸款，運銷、包裝加工及發行證券等業務，以活潑農村金融，掌握農村糧食。同時運用其他農業救濟經費，委托農業倉庫代辦小本貸款，以謀

徵抵制高利貸。

#### 十八、扶植自耕農，保障佃農：

遵照中央訂頒辦法，訂定實施計劃，並請省府及農民銀行分配扶植

自耕農貸款。

#### 十九、設立縣營畜牧場：

以繁殖並改良耕牛以及推廣其他改良種之家畜家禽為主要事業。

二十、扶助私營畜牧場：

予以貸款及技術之扶助，治安之維護。經貸款之私營畜場，應將年

度計劃呈准施行。

#### 六、工業

#### 二一、設立縣營紡績染織工廠：

此新工廠之任務最低限度應包含下列各點

(甲)試用新法及改良機器而擴廣之。

(乙)招收舊徒培植技工。

#### (丙)扶助並誘導民營工廠。

#### 二二、設立縣營糧食製造工廠：

各縣縣營碾米廠最低限度必須首先設一所，至於製粉、製造榨油等工廠，得斟酌實際需要，次第分別設立。

#### 三、組設手工業合作社：

按照各縣農業副產及特產情形，組設手工業合作社。

#### 手工業合作社以集體工作為主，其任務應側重於生產工具及技術之

改良，其社員必須皆為參加生產之勞動者。

#### 二十四、獎勵民營工廠：

訂定獎勵辦法，給予各種扶助及便利，但民營工廠之生產計劃，應事先呈准施行，其產品之處理，亦應報告政府。

各公私工廠應就接近原料產地及交通便利處分開設立，不必集中都

#### 二五、設立度量衡製造廠：

在縣城者，由縣經營之，在鄉鎮者用合作方式經營之。

#### 二六、設立改良農具製造廠：

由省或由各縣聯合設立，俟需要增加後，再行分縣設立。

#### 二七、設立營造廠：

鼓勵私人經營或採用合作方式就本地土木工人組織之，由政府代為

聘用工程人員。

#### 七、合作

#### 二八、確認合作為實行民主主義經濟建設之主要手段，除縣鄉經營者外，

其他各種經營必須盡量使用合作方式。

#### 二九、切實整理現有合作社：

1. 遵照合作法規切實調整其組織，並執行民主制度，取締豪強把持與包辦。
2. 訓練合作幹部並切實掌握之。
3. 實行會計獨立的。

4. 配合經濟建設計劃，改正並充實其業務。

5. 設立示範合作社。

八、鄉鎮公共造產

三十、依照縣經濟建設目標，確定鄉鎮公共造產之工作路線。

三一、鄉鎮造產年度計劃，由鄉鎮公所擬訂，呈經縣府核准，必要時得由

縣政府代擬，交由鄉鎮合作社經營。

鄉鎮造產計劃，應與全縣經濟計劃相扣合。

三二、鄉鎮造產列為鄉鎮長副及經濟幹事考成，其執行不力者得予以撤職處分。

三三、鄉鎮造產收益之處理受縣政府監督並訂定管理辦法。

九、營業

三四、整理已逕開採之煤礦：

解決礦商之糾紛，並協助其改善採掘及經營方法。

三五、開採新礦：

由縣經營或以合作方式經營或鼓勵私人經營。  
公私經營之礦業應據具年度生產計劃，呈經縣府核准，其產品之供  
銷亦須受縣府管理。

十、商業

三六、實施商業管制：

1. 於縣進出口岸，由商業同業公會組織進出貿易總樞紐。凡商品之  
進出口必須經由總樞紐辦理。

2. 調查本地商品種類，來源，需要數量，及本地生產品之種類，數  
量，行銷地方，而予適當管制，便利運輸，以求商品交換合理化。

三七、以政府商人及合作社合股設立常平商店於各縣城重要市鎮，以建立合

理市場之核心，其任務：

1. 供給平民需要，發展內地生產並調整商業機構，調劑各地物價。

2. 協助縣建設計劃中各生產單位解決原料需求及產品推銷問題。

十一、資金

三八、設立縣銀行以建立全縣金融之樞紐，縣銀行之主要業務，必須扣合  
全縣之經濟建設。

三九、運用縣公有財產之基金及收益。

四十、鼓勵人民投資。

四一、鼓勵旅外工商界人士回縣經營。

四二、實行徵工。

四三、請求國家及省銀行貸款。

四五、運用中國農民銀行之農貸，務使扣合本縣農業建設。

四六、於縣農場工廠內招收藝徒，訓練基層技工。

四七、設立區技術人員訓練所，配合各縣經濟建設之需要實施長期專業訓  
練，以培養技術人員。

四八、增設省立職業學校或指定省立學校添設職業班，有計劃招收學生，  
並准各縣保送。

四九、提高技術人員待遇，以招徠本地及外縣人材。

五十、資送適當人員赴國立農工學校就學。

五一、選派技術人員赴外地工廠農場見習。

五二、實施本縣技術人員之統計。

十三、調查統計宣傳

五三、由縣府及地方有關機關負責調查責任，以縣府統計室負統計責任。

五四、動員各機關團體及各級學校學生，發動經濟建設運動之宣傳，以廣  
取全縣民衆之擁護，及各界有力人士之贊助。

十四、計劃督導考核

五五、組織省及行政區地方經濟建設委員會，其任務如左：

1. 全省地方經濟建設之調查、研究、設計、督導、考核事項。

2. 各縣地方經濟建設，年度計劃，及生產計劃之審核事項。

3. 辦理非縣力量所能辦或必須各縣聯合辦理之建設業務。

五六、組織縣地方經濟建設委員會，以縣長為主任委員，聘任有關科長，

農業推廣所主任，工商職業團體理事長，縣銀行經理，裕民銀行辦事

處主任，農民銀行駐縣農貸負責人，及專家為委員。其任務如左：

1. 全縣地方經濟建設之調查、宣傳、設計、督導、考核事項。

2. 縣各生產單位之年度生產計劃之審核及編制縣年度生產計劃事項。

3. 其他有關地方經濟建設事項。

十五、其他

五七、各縣應根據本綱要擬訂地方經濟建設年度計劃，呈送核定後施行。

# 戰後法幣與物價問題

張家望

我國自七七抗戰以來，因物價的不斷狂漲，使一般人在今日對於法幣的價值，發生了懷疑；同時對於物資的價值，過份看得很高，因此在商品市場上有不要錢只要貨的現象。這種現象所形成的心理，便以為是法幣與物資的比值，跟着時間的延長，而愈益距離，結果是民不聊生，經濟破產，將蹈第一次大戰時德國的覆轍。

在這種心理影響之下，現在所普遍地在國內引起了的一連串的疑問，便是：戰後的法幣是不是將等於德國的馬克？我國是不是放棄法幣政策而建立新的通貨制度？我國會不會實行行使硬幣抑代以新的紙幣，採取銀本位的或金銀複本位的制度，同時，戰後的物價，是不是仍然高漲，或較今日為低？抑可以恢復到戰前的狀態。

這一連串的疑問，是今日每個人都放在心上的。因為這一些不僅關係國家安危的大事，也是關係每個人切身的生活問題。這樣，它之值得疑問，更顯得明顯了。這裏，就以我們的管見所及，作一申述：

談到法幣問題，便也要談物價問題。兩者在今日是論壇上作爲連帶的主要題材。所以現在一談到物價高漲，就得談到法幣的數量，自從美國費佛(Lewis Fisher)教授發表了「貨幣的購買力」(The Purchasing Power of Money)一書，一般均以貨幣數量說作爲物價漲落之原因。今日我國物價不能說不高，因而大家均以法幣的膨脹，爲物價高漲的主要原因。至於物資供求失調，囤積居奇，交通困難，運費工資昂貴……等，雖不免列爲因素，但衆口一辭，始終以通貨膨脹爲主題。而且，戰事仍須繼續進行，國庫支出有增無減，法幣的發行數量，當然無從緊縮，於是物價當然也跟着日長夜大，無法可以平抑了。這種觀念，是否正確呢？

其實，法幣在今日的發行數量，以我國幅員之大，人口之衆，原不能

說多。其結果即是此種增發的法幣，多數轉變成為游資，為少數人在市場上操縱，加上商業心理的變化，以致物價日高漲，這是鐵一般的事實，說法幣與物價的人，是無法可以否認的。而且今日的資本，我們與其說多數流入生產部門，不如說多數流入商業部門為合於實情。商業利潤，超過了產業利潤，市場上雖然現出一時的景氣，而法幣却在投機買賣的圈子裏打滾，銀行的資本，不作開闢產業界前途之用，也走進商業化的路上，於是社會上有用的資金，吸收了去，也以追逐商業利潤為務。這樣，物價的漲，便蔚為空前壯觀。

但是我們雖不能說物價之漲，完全是法幣膨脹之過，但決不能說增發的法幣可以一點不負責任。既然法幣多數成為社會上過剩的購買力，政府在這方面，便採取種種的方法，嚴格管制通貨與信用，至於使法幣回籠，尤在積極進行。這裏有兩件事，尤值得在此一談：一是美國以五萬萬元借款內以三萬萬美元（約值法幣五七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作為幫助我國穩定幣制安定國內經濟之用。政府方面，除仍以緊縮通貨為原則外，是項黃金，對於物價物資之控制，固可發生重大力量，即對於法幣的支持，尤有重大的作用。現在通貨準備，除法幣準備金於原有的金銀和外匯外，已加入短短商業票據，貨物棧單，生產事業的投資等。對於黃金，極少依賴，而該項黃金，對於安定幣值，收回法幣定有重大功效，且可作戰後貨幣復員的準備之用。二是上年六月四日財政部准許人民自由採售黃金，將原領各項取締買賣黃金法令暫停施行。政府藉此可將六年來收兌得的黃金逐漸拋出，以收回法幣，一般游資，亦必樂於換取黃金，以削弱購買力的過剩，同時商業上的投機對象，將由囤積物資，轉以購取黃金，使市面上不致再有一「踢皮球」等現象，物價方面，自然可以慢慢下跌。不過政府方面此種措置，還只能使法幣回籠和平抑物價，收一半的功效。尤其重要的，在打破商業心理的變化。譬如今年舊年前，私人和商店因需款孔亟，急求脫貨，除年貨外，一般價格均趨下跌。舊年一過，如陰丹士林布，棉花，西藥，文具等，均一致高漲，可見這不是有無問題。所以除了嚴格管制，嚴密檢查，強化法令之執行外，對於巨賈豪商，尤宜採取殺一儆百的手段，那末物價才有平抑的希望。因此物價受法幣膨脹的影響，我覺

得最少，而受商業心理的作祟，我覺得最多，這是不可忽視的嚴重事實。

上面，說明了法幣與物價並無重大的關係，政府方面，對於穩定幣值保障法幣，亦在努力進行。這裏，我們再來檢討法幣政策。在民國二十年十一月四日施行法幣以前，我國的幣制，是非常混亂。一九二九年美國發生金融風潮，經濟恐慌，瀰漫全球，各主要國家，相繼放棄金本位，於是銀價暴漲，我國白銀，遂不斷外流，國內通貨緊縮，造成失業、破產，國庫收入減少，國際收支不利等等現象，政府除施行種種防正的措置外，遂實施新貨幣政策，法幣就在此場合中誕生，對於統一發行，集中準備，保存現銀等等，收莫大之功效。法幣施行之初，國人固不免有所疑慮，但經過數年事實的證明，便都竭誠擁護信仰彌堅。抗戰發生以後，因幣制統一，白銀保存，在團結禦侮和軍需供應上，幫助極大，對於日圓集團，發生破壞作用，敵偽破壞法幣的目的，亦未絲毫達到目的。而且法幣的信用，在淪陷區，在大後方，反而更形鞏固了。所以敵人甚至認為其所以不能擊敗我國，分化我國，完全歸功於法幣並不令事實。

法幣的基礎，環境，既如此穩健優越，它之不會陷於如德國馬克的慘境，是毫無疑問的了。當初德國的馬克，毫無準備，匯價極低，內債滿發，信用破產。這與我國法幣較，相去何啻霄壤！要說法幣將等於馬克，實在是杞人憂天，神經過敏之談！

抗戰得到勝利，同時也就是法幣得到勝利了的法幣，而再予以放棄，建立新的通貨制度，這無異舍本逐末，興風作浪的多餘舉動。所以我們根據上面的說明，單就政府維持法幣的決心這一點上來看，就知法幣在戰後依然是法幣，政府是不願輕易予以放棄的。

過去，財政部提高金券含金量和美元等值，折合法幣在市面上流通單位，且迫使流通市面，亦不過減少法幣發行量及印刷費的一種便宜措置，它本身沒有無限定的實際流通期限的法價貨幣資格。所以它不是新貨幣發行。其實國金券當初不過是為進口商及銀行納稅便利而設的一種計帳單位，且迫使流通市面，亦不過減少法幣發行量及印刷費的一種便宜措置，它本身沒有無限定的實際流通期限的法價貨幣資格。所以它不是新貨幣，更無代替法幣的可能性。若說戰後因整理通貨而緣故，建立新的通貨制度，折合法幣，流通市面，也有可能，那末如果行使硬幣，不免又走上銀

本位的舊道。若用金本位制，不但各金本位國家，多已放棄，而且我國的存金，實亦不足為金本位制後盾。若採金銀複本位制度，那末因金銀比價的不易控制，它的流弊，也實在使人可怕。這樣看來，仍以維持法幣為宜。

還有一點，如果以發行新鈔票代替法幣，無異已認法幣的信用破產。新鈔的發行，也不過換湯不換藥，於實際無補。而且以新鈔來收回法幣，在過渡時期，必甚混亂，新的一定受舊的牽累，結果新鈔的信用，未必較舊的為佳。但是法幣在戰時尚不失敗弱，而於維持到戰後的時期，反予以放棄，這是不可思議的舉動。法幣信用之所以如此堅固，固靠準備金的充實，還要靠政府的威信。如果政府威信掃地，即發行新鈔，也沒有什麼用處的。

從各方面看，戰後的法幣，依然是法幣，不會改弦易轍，另起爐灶。這是可以相信的。

然則戰後的物價又如何呢？它是否較今日尤高，抑較今日略低，或恢復到戰前的狀態？這個問題，我們就得回到上面所述的法幣與物價的關係，才可以獲得解答。我們知道今日物價之所以高漲，法幣只負小部份的責任，過剩購買力與商業心理要負大部份的責任。抗戰結束，國內外交通逐漸恢復，外來物資亦不虞匱乏，舉國復員，人口分佈不致集中少數城市，人工一時亦形激增，所以必然以種種的情勢，決定物價自動跌落：

第一、是國內外的交通，逐漸恢復，並且較戰前尤為便利迅速。戰時因海口封鎖，外來物資不易輸入，內地交通，因器材燃料等的缺乏，陷於困難萬分之境，至於靠人工及水運的，其稽延時日，更屬可驚。國內外交通一恢復後，這種種困難，就可以避免。貨物來源既多且易，供給不致脫節，運費自然亦公平低廉。

第二、是我國抗戰結束的時候，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的時候。軍事工業所多餘的機械，勢必湧入我國，至於我國利用外資，開發實業，自必日趨繁榮，尤可斷言。各國的物價既急轉直下，則我國所受的影響，自然也可以避免。

第三、戰事結束，因轟炸，交通困難等等所受的損失，固可避免，同時因社會治安力量的加強，一切秩序的恢復，貨運上更不易發生被劫掠或

受留難剝削等情事。

第四、因戰事需要而增加的戰時各種捐稅，因戰事之結束而歸於取消。即使另行開徵有創建國的各種捐稅，其抽稅率也必甚低微。

第五、全國復員，人工在國內各部門必形激增，薪水工資等等，受客觀形勢的限制，亦逐漸減低。日用開支，亦可減少。

第六、華東於大後方的人士，除邊疆的移民外，必四散於各處。購買力既不致密集，以刺激物價，將因分散的結果，趨於下跌。

第七、奸商在戰時所取為種種卑鄙的藉口，也因抗戰的結束而一律勾銷。

第八、在今日，大部份人的購買力，已相當衰落，因此貨物的消費亦減低。特別在戰後，大部的購買力殆由衰落而枯竭，除了每月所入用以低度的日用所需外，已無餘力可以購取其他高價的物品。那時貨價如不減低，結果是存貨山積，銷路呆滯，與消費者同歸於盡。所以祇有以薄利多銷為原則，來減低物價。

第九、過剩購買力，在戰後已無可圖積居奇的場合，也無操縱市場商情的機會，為了免得資金喪失作用，自然以投資於生產部門為最合算。

第十、大後方有許多商人，是淪陷區出來的，戰事結束，必亟望趕返原籍，他的存貨，也必早求脫售。所有囤積下的貨物，那時都要拋出來了。而且因為把握不住物價的高低，多以早脫手為急務，既不猶豫，亦不顧他連，以增加成本，競售與貨多的結果，物價必一落千丈。

除了這十點形勢外，任何人的心理，較戰時為不同，因心理的改變並趨於常態，物價也可受其支配而下跌。所以我們從上面的說明，以觀測戰後的物價，只有較戰時為低，決不會再高。至於能否恢復到戰前的狀態，還是事實問題。我們今日只能作抽象的說明，而不能具體的肯定下一結論。但就常識上來加以推測，恢復到戰前狀態的物價，似乎是不可能。我們只要以歷史的觀點，去回頭反顧一下，就可以明白的了。

**本刊重要啟事** 本刊第一卷第六期原定為軍事建設特輯現因種種關係故為國防建設特輯此與新中國建設之基本精神有關敬希讀者作者諒諒

研究  
外資政策

萬樹源

要想利用外資，必先設法打破外資的反利用，而打破外資反利用的方法，就得國家有自主的合理的外資政策。而健全的外資政策，勢又不能不以國家國防經濟政策為準繩。所以我們此後理想的外資政策，至少應合乎下述諸原則：

(一) 依據國家的國防經濟政策：國家的經濟政策對於外資的利用是具有不妥協性的。國父利用外資四大原則中，有一項是「必應國民所最需要」；但就國防經濟的觀點來看，應該是「必應國家之所最需要」。

所以將來吸收外資時，應該從國防經濟着眼，預先擬一「外資質量決定表」。這個表的擬訂，是應根據於「外資依存率」。在二者之中，又有質的依存，與量的依存，絕對的依存，與相對的依存之別。大概說來，質的依存與絕對的依存，往往可以決定外資依存率的高低。外資依存率高的，對我們國防經濟的實際效用大，低的則實際效用較小。所以爲着我國國防經濟效率性的發揮，對於外資吸收的先後，是頗費周章的。「外資質量決定表」是外資未吸收前的限制，可說是積極的限制。至於吸收後外資活動的限制，也應當消極的防範到。所以外資活動的範疇程序，地域與期限也不得不予以規定：

(甲) 活動範疇的規定：有部門的與地域的兩種限期，凡具高度國防性的或與國防有直接關係的經濟部門，都不許外資的直接活動，應由民族資本給予控制。國防經濟的首腦地域，也不能讓外資直接參加。

(乙) 程序的規定：爲實踐國父所指示：「必擇最有利之途」起見，應衡量現存的顯著實際經濟力，於國防經濟政策指導之下，決定外資吸收的程序。因爲外資的利用，祇不過是立於配合地方勞動力而輔助民族資本的地位，必不許外資活動的無程序，使防礙到本國經濟體制的建立。

(丙) 地域的規定：爲維持國防經濟的完整性，主權的獨立性，決不能

像以往那樣，予取予求的讓人割裂，對於外資的分配，無論是「質」與「量」，都應根據本國的經濟政策，預先作有計劃的安排。質的方面，宜依存轉動力與地力（即原料產區）。量的方面，則宜依存需要，決不許外資自由的決定牠的流向，尤不能夠以「地域別」來造成變象的殖民地，致爲外資反利用。

(丁) 期限的規定：期限與經濟建設有相當密切的關係，期限若短，所經營的事業難有健全的基礎；期限過長，借資國又不免感受許多不利，所以應看所經營事業的規模與特質，規定一對借貸雙方都有其利的合理期限。又因爲期限與效率有一種相關性，在規定期限的時候，同時又應該規定效率，否則，或「竭澤而漁」，或者「中途而退」，將隨投資者的牟利觀念而轉移，對借資國是極不利的。

爲確保外資的純經濟性起見，至於外資的形態問題得留意，我們戰後所需要的外資，是現中國所無而又迫切待用的實質資本，換言之，即是開發國防經濟力的顯化工具以及需要彈性至小的生產資料。所以我們所要吸收的外資，它的最終形態必須爲實質的生產資本。商品化的外資，金融性的外資；三在沒有轉化爲生產資本的最終形態時，我們是決不能以勝於與的貪急態度處之。過去我國之所以遭對外資的反利用，就因爲沒有注意到外資形態的重要性所致。

(二) 外資的標準化：所謂外資標準化的意義有二：一是借入的實質資本應合乎現有的時代化的標準，並不像從前專以中國爲腐舊或過齡器械的消納場所。二是「門類別」器械的標準化。以打破經濟建設的破碎性。例如全面鐵路應有一致寬度的軌道。同時爲促進農村的加速工業化，更宜採用一般的經濟標準化，以建構式的經濟統計體制。因爲外資的標準化，是與外才的聘用有關，所以在外資標準化的規定中，應另有外才聘用的契約。

性的發揮，因為自己是利用外資的主體，外資祇不過是輔助民族資本來調適本國地力（包括隱性的與顯性的）與勞動力（也同樣包括隱性的與顯性的）的平衡，決不能依存外資而自享其成。否則，必不免為外資所利用，給國家的前途投射一層可悲的黑影。這實在是外資政策中值得特別強調的一點。

除了上述三項積極性的原則外，為事業的效率與健全計，勢不能不另有一項消極的控制。該科學而時代化的方法，當以鮑袖蔣先生所創導的行政三聯制與權能控制原理的配合應用。將經濟上的設計，行政，考核每一單元中的權能劃分清楚。「權」的部份應絕對的操諸本國政府，「能」的部份則給外資外才，以合理發揮的自由。這樣，一方面由於三聯制橫的聯繫，使經營事業的效率，得到理想的施展，另方面則為權能分別制縱的控制，使事業的健全性，更得強化的保證，這才算真的利用外資！

擺在我們面前的問題，並不是應否或能否吸收外資的問題，而是如何吸收外資以達成我們國防經濟的目的。所以我們提出這一國防經濟的關鍵課題——外資政策。

## 一、利用外資之條件

沈玉明

我國原有資金之貧乏，已為不可否認之事實，今後如何籌措，誠為迫切之嚴重問題，惟審其來源，不外（一）政府籌措，（二）私人投資，（三）國際資本之利用。我國資本既感缺乏，欲求速效，非借助外資不可。我國利用外資之沿革，已達百餘年之歷史，而所獲取之成績殊微。不僅如此，且反禦害叢生。因事前無整備之生產事業之計劃，事後亦未將用途公佈於世，不外兩稅而已，故過去我國向外借款，以國稅為確實擔保品者，數額非小。俄法借款，英德借款，善後借款等均以鐵道田賦為抵押，或以關稅二稅為擔保，甚至一稅兼佔二稅，以此國家之重要收入，斷送於外人監督執行之下，為不平等條約所束縛，坐使主權喪失，財政陷於窘境，應數十年猶未能脫其羈絆，言之可痛！今後借用外債，如能堅守債務，則毋庸抵押與擔保，貼惠後世，國家主權，既不受影響，稅務管理之權，亦不致為外人所奪也。

（二）外資本身，外資本身無善惡之分，惟利用時，概不可不注意其效力與影響，茲就資本之本質方面略述其條件如下：

一、維持債信：一國之借債能力，全視其償債能力之大小而定。若一

國完全無償債能力，則不問其所出代價如何，國際資金全沒有流入可能。依已往一切外債之磋商，雖曾集中於中國償債能力之考慮，但結果債務纏集，終未能按期還本付息，近年來政府當局，切實穩定金融，並竭力維持債信，如新貨幣政策施行以後，如省幣制，逐漸統一，國內公債，積極整理，國家預算，亦趨平衡，及按期償付一切對外債務，均足以提高對外之債信，今後欲吸收大量外資之流入，尤應堅定維護債信之決心，進行時，始不致發生無形障礙。

二、重視商業貸款：政府借款有屬於商業性與政治性之別。前者係發展對外貿易，偏重於經濟利益，其形式多屬於商業品之貸與；後者重於政治利益，多以政治條件為交換，其情形又多以貨幣之貸給，因此結果除經濟方面，債權人常有政治利益之企圖，債務人亦常以政治談判為條件，此類借款為害之大，不可言喻。過去我國借款之慘痛史實，可為殷鑒。故今後政府貸款，應重視於商業方面，蓋不特無影響本國主權之危機，且借款形式，限於商品貸與，債務人亦不得不用於建設生產之途。

三、避免以國稅擔保：我國外債本兼有庚子賠款及借款二種，依其擔保品及運用言之，又可分為擔保品確實與否之二種，所謂擔保品確實者，不外兩稅二稅而已，故過去我國向外借款，以國稅為確實擔保品者，數額非小。俄法借款，英德借款，善後借款等均以鐵道田賦為抵押，或以關稅二稅為擔保，甚至一稅兼佔二稅，以此國家之重要收入，斷送於外人監督執行之下，為不平等條約所束縛，坐使主權喪失，財政陷於窘境，應數十年猶未能脫其羈絆，言之可痛！今後借用外債，如能堅守債務，則毋庸抵押與擔保，貼惠後世，國家主權，既不受影響，稅務管理之權，亦不致為外人所奪也。

（三）外資運用：利用外資之主旨，在於所得款項，使其如何儘量發展於有效之生產建設，並藉其發展力量，以應付還本付息。過去我國利用外資，即忽略此培植外資流入之因素，致其結果為外資所利用之慘痛教訓，今後須嚴加注意：

一、重於生產事業：吾國蘊藏之富，與社會之經濟環境，不特有利用外資之必要，尤足以使資金用於生產之途。蓋生產力之增加，本身即產生

極大的償債能力，非特債務還本付息，不至發生問題，甚至國防經濟之發展，民牛產業之促進，均裨益無窮，惟今後國內基本產業之興辦政府應居重要地位，即利用外資，當以政府為主體，而大量從事於生產事業之推進。

二、獎勵私人企業，利用外資，原不應有政府私人之分，但今後大規模之經濟建設，端賴大量資金之供應，若政府與人民共同努力，始克有濟。惟政府事先應確定信用担保制度，以便獎勵與協助私人企業利用外資，否則，國外信用，恐非易得。

三、規定外人直接投資之範圍。關於外人直接經營我國工商業，為符合實際需要耳，總宜不完全拒絕為宜。若不影響國計民生，及國防事業之推進，均可斟酌接受，惟政府應先規定嚴密投資範圍與類別，庶不會蹈過去外人投資之覆轍。

### 如何籌措外資

伍啓元

戰後經濟建設所需的外幣資本，為數頗大。目前對經建資本的外幣部份雖然不能有個全盤定的數目，但如果假定在戰後第一個五年計劃中共需建設資金一百萬萬美元，其中半數為外幣，則或者與將來事實的需要相比去並不過遠。我們現在的問題是：怎樣在五年內籌足這五十萬萬美元的外幣資金？

如果可能的話，我們最好不要勉強自行籌措這鉅額的外幣資金，因為這會使國民的生活過份痛苦，而且這會使中國不能不走上經濟國家主義的途上。只要國際情勢許可，則我們應該盡量自外國籌措我國戰後所需的外幣建設資金，如果我國能自外國籌得全數或大部份的外幣建設資金，則我國的建設工作可以輕易成功，而同時人民的痛苦也可以大為減少。

怎樣從外國大體措戰後經濟建設的外幣資金呢？首先，同盟國應該使日本負擔一部份的責任。日本侵華以來，在我國淪陷各區中先後無理破壞我國的工廠與交通，搶奪我國的物資，並將我國的機器與器材運往日本。戰爭結束後，我國自有正當理由要求搬取日本的機器，原料，與器材，這也是解決外幣建設資金問題的一個辦法。我個人感覺對於我們所需求的鋼鐵，鋼軌，機車，客貨車，江海商船，汽車，飛機，各種工廠機器與設備，

（特別是紡織業等），及其他復員及建國所需的物資，都應自日本搬取，我國這種要求，應於停戰協定時即提出，不宜留待和約時再提出。（在用這種辦法時，不宜過份引起占本國民的仇恨。）

籌措外幣建設資金對中國最有利的途徑是利用外資。中國政府應利用戰後英美復員的機會向英美政府交涉以其船舶，交通工具，機器由工廠設備（特別是關鍵及基本工業的機器與設備），和剩餘的鋼鐵原料與器材等，借貸與中國。這種利用英美復員機會請他們把戰爭時機器與物資幫助中國建設的辦法，我國應即利用戰爭尚未結束和同盟國商討戰後經濟重建問題的時機，直接由中國政府向英美等政府提出交涉商得具體的結果。

這些工廠和物資的借貸，有五種可能的方式：（一）依目前租借法案的原則，租借與中國。（二）由英美政府用普通借款的方式借款與中國，但指定期所借的款項，用來購買她們的剩餘機器與物資。（三）由中國政府購買，但分期輸出中國特產來償還所購物資的實值。（四）作為中外合辦事業的外國方面資本，（五）作為外國企業家在華經營的特殊企業。但在若干年後（五年或十年）它們的所有權歸諸中國政府。在這五種辦法中，以第一種為最合宜。因為這些物資在英美方面只是些剩餘無用或應自行毀壞的物資，租借給中國對英美並無損失。如果英美政府能夠無償地把這些工廠與物資贈給中國做工業交通及其他建設的起點，則英美所得到的將是中華民族永久的友誼與無限的感謝，其價值必遠比收取若干利潤或物質報酬為重大。

我國政府不只可以由英美等國在借用其復員時的過剩物品方面給貸資本，我國也應把政府與政府間的政治借款及一般借款，在不損害國家主權的前提下，列為戰後籌集外幣建設資金主要辦法之一。

戰後經濟建設所常用的外資，除向外國政府治借外，還可以向外國私人借款。外國私人的投資可能採直接投資（開設工廠或經營事業）和間接投資（購買中國公私債券，生產工具借款，商品借款，或其他方式）兩種辦法，在直接投資方面，應對列入國營範圍的事業與列入私營範圍的事業分別處理。（一）凡列入國營範圍的事業（如各種關鍵及根本事業），私人既不得自由經營，則外人自然也不得隨意投資，但在建國初期，自己能力有限，應該採用蘇聯的辦法，按照需要情形，用「特許」或「委託」的方

式歡迎外人直接投資。事實上在建設的過程中，我國需用外資最迫切的就是列入國營範圍的各項事業，因此無論如何，不應拒絕外人直接投資。外人直接投資參加的具體辦法，不外三種：（甲）特許外人在華創辦某種工廠或事業，這種工廠在一定期間（十年或二十年）內享有獨占或半獨占權，但在若干年後它們的所有權即有條件地或無條件地歸諸中國政府所有。在採取這種方式時，政府應規定每一工廠所雇用華籍技術人員及工人的最低數目，使外人有負擔訓練員工的責任。（乙）中外合辦工廠。在採取這種方式時，外國投資的時期，可不加以限制，但股本在每廠資總額中所占的百分比不得超過百分之四十九。（丙）中國自行經營，但外國公司將工廠及機器建築得由中國政府負責分期付款。（二）凡列入私營範圍的事業，外人得按照中國法令予以經營，但對工礦業的投資，應該依照工廠許可法和礦業許可法的規定，事先必須得到我國主管機關的核准，才能舉辦。對於工礦的私人（無論是中國人或外國人）經營我個人認為都應採取許可制度，由政府從速訂定工礦業許可法並予規定。為着審查私人舉辦工礦事業的要求，為着管制投資的途徑，我們主張政府應成立一個管理工礦投資的機構。

只要政府能成立這樣的機構，對一切工礦投資（無論外資或華資）一律依照這些投資對國民經濟建設計劃相配合，同時並頒佈法律去防止壟斷的行為，則我們便沒有對外人投資有差別待遇的必要了。在平等新約訂立前，我國法律對每一公司外資與國人資本的比例，董事名額的分配，和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等限制，都可以取消，以鼓勵外人直接投資。

#### 外國私人間接投資所採的主要方式是採取購買中國公私債券的方式。

對於這些間接投資，如加以鼓勵，應特別注意各項各點：（一）對過去中國對外債務，應於戰後即加以清理，以提高國家信用。（二）一切生產事業的借款，必須於事先擬具詳細的計劃，根據商業原則，計算各該事業的償還能力和規定籌還借款的期間與辦法，使外人了解我國的借款乃有合理的計劃和堅固的基礎。（三）為保證生產事業的借款是有合理的基礎起見，各企業在對外發行債券時必須於事先經中央政府所指定的機構的核准，事後並受該機構的監督，使中國對外一切債券都有極高的信用。（四）政府在必要時對各種債券的國外發行，得担保其本息，但担保的辦法，不宜草率戰前

的覆轍，有損害國家主權的任何規定。（五）對借款利息大小，應在顧全負擔能力的條件下，予外資以優厚的待遇，但利息較高的借款，至多應在十年完全還清，並應提出償還的規定。

關於對外借款問題，我們還有八點可以補充的，在借款的範圍方面，我們認為戰後向外借款，除復員借款和金融借款外，應以生產事業（包括交通工業礦業農田水利等事業）為限。在生產借款中，亦應依其對國民經濟重要性，分別規定先後次序，並應與戰後經濟建設計劃配合。在借款的對手方面，我們應規定外國政府在中國的任何投資，必須以中國中央政府或其所委託的國家銀行為對手。中國任何機關或國營事業均不得直接向中國政府或私人借款，如有需利用外資時，應由中央政府集中治貸。必要這樣我們才可以防止外人利用貸款之方式去助長地方割據和防止割據勢力的復燃。在機構方面，我們主張政府在對內方面應迅速成立一個統籌利用外資的機構，以審核對外借貸的計劃，統一對外治貸，監督外資的利用與償還，和提高外資的信用，並在對外方面，建議同盟國家在戰後世界設立國際投資局，以協助中國及其他國家的建國工作。

我們相信只要政府能夠採取我們所建議的鼓勵外資輸入辦法，保證投資者能將其投資的本利按原有匯率匯回本國，則完全利用外資去籌措外幣也不是不可能的。

#### 特許制度

高平叔

「特許」（Concession）制度是利用外資的主要方法之一，同時，特許制度也是利用外資較為有效較為有利的方法之一。

什麼是特許制度呢？大致是：一個資本原本不甚充裕的國家，感於某事業或某類事業為本國一時所不能舉辦，但這一事業却為本國國防與民生所急需，在不得已的情況中，特別許可外國廠商，在一定年限內經營此項事業，對於此項事業，在一定年限內被特許人須負責真章適當的基礎，並負責訓練此項事業的若干人才，等到特許期滿，這一事業便須無償交還本國政府；但在特許期內，該廠商得享有某種獨佔權利，而在創辦初期營業尚無充分把握時，本國政府得保證其最低限度的盈利。這就一方面促使

換有技術資本的外國廠商樂意前往投資，別方面補救了本國事實上的限制，從而適應了本國的急迫需要。這種特許的制度在正在步入建設途程中的國家頗為風行，南美阿根廷，巴西，智利與蘇聯等國即是利用特許制度，吸收大量外資因而得到成功的國家。

戰後我國如何利用特許制度以吸收外資的問題，這裏，我們姑且提出幾點原則的意見，提供參考：

一、戰後利用外資，除以外交手續進行政治借款及要求租借法案延長而外，必須充分應用特許制度，特許外國私人廠商來我國舉辦事業，尤須着重特許外人設立軍工業國防工業中本國一時無法舉辦的事業，藉以建立我國工業建設的基本工作。

二、戰後採用特許制度，須依據我國的經濟建設計劃，完全依照我國本身的需求，盡量誘導外人舉辦計劃中預定必須設立的各種事業，使外資事業成為我國經濟建設總動員中的構成份子，從而協助我國加速完成工業化。

三、為使外人樂於舉辦特許事業以便大量吸收外資起見，我們主張權利劃分的原則：即是對於特許事業上的權利義務與我國本國自然人及公司，在特許事業上的權利義務約定其享受同等條件的待遇。

四、在給予各種特許事業以優厚待遇的一原則下，可以：

(1) 對於外國自然人及公司，在特許事業上的權利義務與我國本國自然人及公司，在特許事業上的權利義務約定其享受同等條件的待遇。

(2) 對於特許事業，在其特許期間，得給予某一事業或某種事業的專利權或獨占權，不再對於與其競爭的自然人或公司另予特許。

(3) 在某種特許事業創業初期，盈利尚無把握，得酌量予以數度至一部分的保息，但在盈利者過規定利率時，即須收回我國政府係息的獎賞；同時，在其盈利過多時，尚須酌課適當的稅率，並責令酌減其定價或收費標準。

(4) 對於特許事業所用各種工具機械，得減低或免征人口的關稅及其他租稅，但有關其業務本身的各項其他費用仍應由該項事業自行負擔。

(5) 對於特許事業得准許佔用其所在地某種範圍內的土地並得許其在某種限度內利用當地原料。

(6) 某種特許事業，對於其他同類的特許事業，或其他有關的特許事業得許其具有要求承辦的優先權利。

(7) 某種特許事業，在其特許期滿，為認其已往辦理的成績尚佳，併

各項條件外尚相宜，而這一事業尚有繼續委託特許經營的必要時，則原被特許人得許其具有繼續承辦的優先權利。

(8) 對於特許事業，為有特殊發明或特殊貢獻者，給予額外獎勵。

五、在對於特許事業在主權方面必須極力保持不稍寬假的一原則下，必須：

(1) 充分行使並保留我國行政管理權，各種事業非經特許，絕對不得設立；各種事業地點的擇定，規模的大小，資本的數額，經營的力針，定價與收費的標準等等，均須經過政府核定，乃能生效。非經許可，不得私自轉讓預替。於必要時，政府並得設置監察及稽核人員派在各事業中直接監督工作。

(2) 特許期限，以五年至二十年為度，但工作過度精密與艱鉅的事業，自可酌量伸長年限，期滿後以無償收回為原則，不過五年以內的特許事業，或盈利不足規定利率的事業，以及在事實上認為有中途收回必要的事業，則可依原價或酌加附加金給價收回。同時，特許事業的創建工程，包括建築設備處，必須在約定的時間內全部完成，以便如期開工，否則即須課以罰金。

(3) 特許事業須遵守我國政府所定的一切有關的法令與規則。

(4) 對於某種特許事業，與其同類事業及相關事業的密切配合，員工薪始的最低標準，以及對於員工應有的福利設施，政府均應統一規定，令其遵照辦理。

(5) 各種事業的特許，目的在於利用外國資本，尤其外國優良的技術與機器，故特許事業的工具器材，務須規定其採用最新式最精密的設備。

(6) 各種特許事業，必當規定其實質負責訓練我國的工程師，助理技術員，技術工人；並規定除極少數高級技術與極少數管理人員外，其餘須全部任用我國人員，還有，必須在特許期內，訓練我國人員具有繼續接辦自行經營該項事業的能力。

(7) 對於某種特許事業，於必要時，政府得採用中外合辦方式，參加少數或半數以上的優先股；並參加少數至半數以上的董事名額，董事長及總經理得指定為本國人員，以便直接掌管與監督。

(8) 對於忽視法令違反合約的某種特許事業，政府得斟酌情節，處以罰金，或即以給價或無償收回其特許權，停止其特許的工作。同時在某種特殊情況，或緊急事變發生時，政府得直接干涉，或暫時佔領，或斷然接收該項事業及該項事業的一切事務。

## 新中國的鐵道建設

郭易倫

我國過去鐵路建設，因無政府統算，無怪其支離破碎。抗戰後之新中國一切建設必為通盤的，鐵路更須如此。中心固須先定，幹線亦應先籌。二者有連帶關係，而與工業中心則似可分論。政治中心又係別個問題，鐵路工業政治三中心各有其建設之原則。苟本其原則而建設，合亦可，分亦無關。世界各國，不乏先例。請分論之：

新中國之鐵路幹線與中心，抗戰而後，中國統一，須特別注意邊境之開發，而尤應注意遼寧之全部，苟此無異議，則主張下列二大幹線必須儘先完成：一、由東南而西北，即延長龍海以抵塔城之線也。二、由西南而東北，由西安而東北延長，而大同（同蒲線），而張北（平綫），而多倫（蘭魯（兩段已修成），而洮南（不知是否），而龍江，最後止於黑龍江畔之黑河（告已成）。由西安而西南，經成都（寶成線），而綏府（綏綫），而昆明（綫昆），由此東出越而西出緬。

二線中尤以西南東北之線包羅於我國人口稠密帶之西邊緣，乃一國防上所不可缺之幹線。二線成則西北邊疆，東北邊疆，西南邊疆皆將引而內向，誠不可緩之要圖也。

二大幹線成型，而交於西安。西安亦實自然的最適合的全國鐵路大中

心也。今更論西安之地理的位置。西安之適合於新中國鐵路中心者，可由地形上人口分佈上三點立論：秋海棠葉形之我國領土，地形上可以興安嶺大斷層線分為二部，大斷層線北起關東之興安嶺，沿此山之東側而南行，跨張北，石家庄，鄭州，宜縣，而達豫州，北線之東，全為平原丘陵，豫西除四川盆地外，全為高原高  
山之分布，豫東包容我國人口約八〇%以上，與線西變成兩個世界，豫西不及豫東文化之發達也。然中國前此文明乃農業的文明，線東多冲積平

原，適於農業之發展，故先開也。此後的中國經濟，要進於工業的階段，需要多量的鐵產，此則必求之於線西，就中尤以新疆為最重要。然內部與新省間有高山（康藏青高原），大漠（戈壁）之橫隔，惟有河西一條帶地（武威，張掖，酒泉，敦煌）可通，所謂甘肅走廊者是也。是中國西北東寶庫在新省，而通新之路惟此一條，而西安實扼其東端，西安者，實由大南平原入西北山地之唯一要口也，故無論地形上，人文上，西安實居於兩者之境界。資已開之東南，拓殖未開之西北，以西安為其轉輸點，實為最宜，再按之「去回境而易達」之原則，西安距我國幾何學的中心蘭州亦不甚遠——而無不合。

今更言新中國之工業中心：談此問題，似應側重於重工業，重工業之建設區域，必視鐵炭之有無為轉移。我國最多之鐵在東北，最豐之炭在山西，鐵炭既不能共生，照世界公例，多移鐵而就炭。此亦經濟原則之支配也。若然則渤海又為其天然之廉價水路，而天津則為其登岸大埠。泰山北麓之炭，開採之炭，雖不及晉省儲藏之豐，然現產量亦正大。皆有吸引遼寧鐵礦之可能。如此則渤海沿岸，將成未來之大重工業區域無疑矣。以此仿之美國移鐵以就Ottobaria之炭，而以五大湖為其輸送路者，是渤海即五大湖也。即Erie湖畔之鐵工業地帶也。重工業地帶必以鐵炭產為轉移，而不顧其為「不攻地帶」與否。德來因重流工業地受攻地帶也。比之Heige，法之Hille受攻地帶也，然此不能轉移。日本之工業重心八幅本知之而不能移動也。故重工業中心遇戰爭惟有置重兵以守之，他無良策。經工業中心亦須受原料燃料之限制而有不可轉移性。

如此是工業中心與鐵路中心不必一致，亦勢不能使其強固。美之重工業中心在Quincy，而鐵路中心為Chicago。英之重工業中心在Potonnie及南端及兩側（Manchester，Leeds，Birmingham等），而鐵路中心為London。法之重工業中心在Lille，而鐵路中心為Paris。氏之重工業中心為Ardennes，高麗西北麓（Bige，Wonsan，Mun），而鐵路中心為Brussels。西班牙之重工業中心在Barcelona，而鐵路中心為Madrid。皆其顯著之例也。

吾人或在戰時鐵路演變之觀察所及，鑒於以往鐵路政策之失敗，謀所以團結民衆，團結領土，發展國內經濟，鞏固國防，而在自力更生信條之下，參照實業計劃，為吾國戰後鐵路作初步之設計，並斟酌時間與物力之可能，在十年之內足以完成者而計劃之。（按湘桂鐵路衡桂段，計長三百六十一公里。二十六年四月開始測量，九月正式開工，二十七年九月全段工程告竣。如依此建築速率，人才材料完備，將擬建各路計為每三百六十公里為一段，則擬建各路，在十七個月內，當能完成。）而此項計劃鐵路之建築，亦可謂為十年內鐵路建築最低限度之要求。夫所謂必須十年內完成者，蓋以國際情勢之所迫實不容緩者。

中日戰前吾國鐵路建設，偏於沿海，又以國內工業落後鐵路便利，徒為外貨內侵之導線。此國家所以困窮。七十年來，不能振拔。鐵路所在，工商繁榮。此沿海人口所以益形過剩，而西北西南馳至心臟區域，則人稀地荒，民衆無交通之便利，所以部落自起。政府力量，傳達艱滯，而回憶，若繫若望，七七以還，此種痼疾相愈為明顯。創痛所至，誰不警憚！是以吾人就教訓之所加，經驗之所至，為戰後鐵路建築設計，其目的首為團結民衆，團結領土，與發展國內經濟。而在自力更生信條之下，完咸其事。所謂鐵路自力更生者，即以重工業區自產製之鋼鐵材料，就其便利。區分配以建築吾國之鐵路也。本節所以建築之鐵路線長共約九千五百三十餘英里，按需用百磅鋼軌計算，計需鋼軌一百五十萬○九千餘噸。此項鐵路期以十年之內而完成之，應足以適應國際情勢之演變；應幾鐵路之骨幹既完成，則分脈接流網鐵自易。列舉十年內必須完成之鐵路線如下：

一、蘭州塔城線 本線起自蘭州從昔日通路，以至涼州，甘州，蘭州，玉門關，及安西州。由此西北行，橫絕沙漠，以至哈密。自哈密轉而西，達土魯番。（參照實業計劃西北鐵路系統第三線路線）自經來直達邊界之塔城。於與蘭海鐵路在蘭州接軌（參照實業計

劃中央系統東方大港塔城路線）（蘭海路現已到達天水，將來須展至蘭州一西端於必要時可與境外之土西鐵路（Turkestan-Siberia Rail）銜接。全線長約二千四百英里，計需鋼軌三十八萬○一百六十餘噸。）

二、安西塔和線 本線起自甘肅之安西，至西藏之諾和，與漠口諾和線銜接。貫通於戈壁沙漠與阿勒騰塔接壤中間一帶肥沃之地。雖此一帶地方本為無數山間小河所灌漑，潤澤無缺，而人口尚極蕭條。則交通缺乏之所致也。此線完成之後，此一帶地方必然中國殖民最有價值之處。由安西西行至敦煌，循羅布泊沿地之南緣，以至樓蘭，自樓蘭仍用同一方向，經車城以至於闕。（參照實業計劃中央鐵路系統安西與蘭路線）更出於闕沿克和羅河向南行至波魯，由波魯復轉西南行，取道阿拉什東郎至諾和。（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於闕噶耳約線路線）本線長約一千一百英里，計需鋼軌一十七萬四千二百四十餘噸。

三、蘭州塔羌線 本線起自蘭州，西北行至青海省之西寧。由西寧再西行繞青海南岸至都蘭。即由此轉南走至宗扎薩克。由宗扎薩克依柴達木低窪地之南邊，向西南外經過屯月，哈羅里，與各苗莫，至哈自格爾。過哈自格爾後，即轉西北向，經拜把水泉，那林租哈，至阿爾特水泉。然後暫轉北向橫過山脈至塔羌。（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蘭州塔羌線）即與本計劃之安西塔和線接軌。全線長約七百萬里，計需鋼軌一十一萬○八百八十餘噸。

（一）漢渝段 就原有之川漢路基與定線，由漢口至重慶。

（二）成渝段 就成渝路之路基，由重慶至成都。此段正在興築，

抗戰勝利或在抗戰之中，材料輸入，當能首先完成。

（三）成都拉薩段 本段起自拉薩，東北向，依舊官路東行，經德慶，南摩，至墨竹工卡。然後轉東南向，又東北向，至太昭（江達）於是出太昭轉北向，又轉東北向，前行經過托拉山，至嘉黎。（拉里）過嘉黎後，此線向東行，經邊關，頭

哲與數小市鎮至洛龍宗。然後由嘉裕橋渡瀘江，即轉東北向至恩連與興都。由興都東北行過金沙江，即孔武三十一司附近地方。（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拉薩成都線路線）由孔武三十一司東南行至理化。（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寧遠車城線路線）由理化東行過康定，瀘定，天金羅安，名山，印經，新津，雙流，以達成都。（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成都門公線路線）

（四）拉薩諾和段 本段起自拉薩，西行至桑駝駱海，西北向至後貢，桑孔宗，及塔克東，於是進入西藏金礦最富地方。再經過翁波，都拉克巴，光貴，與於喀爾而至諾和。（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拉薩諾和線路線）即在諾和與本計劃之安西諾和線銜接。

（五）拉薩亞東支線 由拉薩築一枝線至亞東，與印度鐵路銜接，以通孟加拉灣，與印度洋聯絡。本枝線起自拉薩，西南行由孔什循舊官路經艶里至曲水，由曲水過穆刀橋，渡藏布江南之香戛木，然後至塔烏隆，白地，達布隆，與浪噶子等地方？過浪噶子後，此線轉西向至錯古，拉薩沙加等地，於是由此沙加離官路再轉西向南行，道經孤拉，至亞東，為哲孟邊界。此支線長約二百五十英里。（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拉薩亞東線路線）本線四段及一枝線共長約二千八百五十英里，計需鋼軌四十五萬一千四百四十餘噸。

五、西安庫倫線 本線自西安起，北行至三原，耀縣，同官，宜君，中部，甘泉，以至延安（廟施）。自延安轉而東北，經屬於綏德米脂及黃河右岸之葭州。即循此岸北行，至府汾河於黃河匯合處，在對岸渡黃河，至府汾綿谷地，循之以至興縣一嵐。（參照實業計劃中央鐵路系統西安大同線路線）由甘肅轉而西，至保德，入綏遠區，再渡黃河至薩拉齊。由薩拉齊西北行，越過此大平原，以至庫倫。（參照實業計劃中央鐵路系統東方大港庫倫線路

線全線長約一千〇五十公里，計需鋼軌一十六萬六千三百二十餘噸。

六、庫倫都善線 本線由蘭州塔城線之都善起，向東北行，過鐵西，橫過一種極地城，道經圖塔古至答格斜特，於是自烏爾格科特行過肅州，然後行經戈壁沙漠北邊之大草場，至蘇治與達蘭圖魯。由此再向北走，至塔順呼圖克，鄂羅蓋，前行過分水嶺，進八色楞格河谷地，經過沙布克台。於此即轉東向經過一多山水之境域而至庫倫。（參照實業計劃擴張西北鐵路系統鐵西庫倫線路線）

本線長約九百英里計需鋼軌一十四萬二千五百六十餘噸。  
七、雅安昆明線 本線由漢口諾和成都拉薩一段之雅安起，南行取道榮經，漢源，富林，過大渡河至大樹堡，再南行至越雋。過小相嶺至冕寧之瀘沽，沿安寧河谷至西安。再南行過德安而至會理。然後渡金沙江而至昆明。在昆明與滇越及新築其他各路銜接。（參照實業計劃高原鐵路系統成都沅江線路線）此線鐵路正在興築本線設計，仍敍足一路有駁行之線，然本線之作用，在聯合西南與西北，並藉以構成西安之重工業中心，故為勢所必需。為鐵成西安重工業中心計，並建築下列兩支線：

（一）西安鹽源支線 由西安至鹽源。吸取鹽源之鐵、金、銅等鋒沙至西安。

（二）會理巧家支線 由會理起東行低金沙江之西岸吸取對岸巧家之鋒，並與幹線各線交連為用。

本線及兩支線共占約五百三十餘英里，計需鋼軌八萬三千九百五十餘噸。





## 本刊徵求自由定戶

一、本社為便利讀者直接訂閱本刊及各項圖書以期迅速計，特訂定本辦法。

二、自由定戶以一人一份為限，須預繳書款至少法幣五十元，郵票不收，然後按期發書，照價扣款，並隨附清單，至存款扣完為止。

三、優待自由定戶，一律照價八折

## 優待辦法

，至二次繳款時得享受七折優待。

四、書刊寄費由定戶負担，並以掛號為原則。

五、定戶得委託本社代辦書刊，其款數不得超過預繳款二分之一，另寄書款者不受此限制。

六、定戶有詢問委託事項，請逕函秦和排田村本社經理部。

## 創辦新時代開拓新時代

### 新潮月刊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文稿性質規定如下：

1. 中國國民黨黨史研究
2. 三民主義學術建設
3. 革命黨故名人傳略
4. 有關抗戰建國之論著
5. 研究資料整理
6. 實業評介
7. 文壇報導

二、來稿文體字數皆所不拘，但請寫行楷寫清楚，並加新式算號標點。  
 三、來稿本社得酌情增刪不願增刪者請於稿末註明，文責概由作者自負。  
 四、來稿欲保留版權者請於稿末註明「留」字，否則一經發表版權即歸本社所有。  
 五、來稿採用後即致送稿酬：每千字三十元至五十元或每篇五百元至二百元，一稿兩投者作却辭論，自定稿費者請於稿末註明。  
 六、來稿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通訊處，並加蓋印章，以便通訊。  
 七、來稿未便採用時由本社負責退還作者。  
 八、來稿請逕寄秦和郵政信箱第七號本社編輯部收。

新潮月刊 第一卷 第四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

編輯發行

地

址：

新

潮

出

版

社

日發行

四

都

印 刷 者 中 國 合 作 圖 書 印 刷 公 司  
經 售 处 全 國 各 地 大 書 坊

本刊不接長期訂閱，歡迎自由定戶。